

公司代码：603817

转债代码：113532

公司简称：海峡环保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宏景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及摘要
	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峡环保	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福州国资委	指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福州水务、控股股东	指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红庙岭海环	指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琅岐海环	指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青口海环	指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北海环	指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东海环	指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连坂海环	指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泰海环	指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侯官海环	指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监测	指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金溪海环	指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蓝园海环	指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海滨	指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城海环	指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寿光海环	指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海环	指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海环	指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榕樟海环	指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柘荣海环	指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源海环	指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泗阳	指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海环	指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北峰海环	指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环洗涤	指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资公司	指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海峡生态	指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海环科技	指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黎阳环保	指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服务	指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沪榕海环	指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深投海环	指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洋里收运	指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大件处置	指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首创海环	指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峡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宏景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志军	陈秀兰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电话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传真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电子信箱	fjhxhb@fjhxhb.com	chenxiulan@fjhxhb.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4
公司网址	http://www.fjhxhb.com/
电子信箱	fjhxhb@fjhxhb.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峡环保	603817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2,877,738.06	510,813,349.70	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10,852.38	75,643,269.60	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290,263.80	71,645,580.22	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0,170.83	61,585,924.93	348.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9,527,234.25	2,558,238,851.66	2.40
总资产	6,013,255,248.62	5,827,911,776.03	3.1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1681	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8	0.1685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90	0.1592	6.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3.84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3.47	3.64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5,855.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 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 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6,37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 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 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 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6,263.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4,431.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81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8,416.80	
合计	920,588.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负责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运营、管理及维护。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大类下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代码：D4620）。

（二）行业产业链

污水处理上游主要包括各类污水处理设备、污水排放管网、污水处理药剂、水质监测设备以及污泥处理设备的生产制造；中游主要是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以及运营；下游是污水处理末端市场，主要是指中水回用、污泥处理以及污水排放等后续环节。

（三）行业特点

1. 周期性

基础民生行业需求稳定，对经济周期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盈利能力受能源、基础性生产资料价格的波动性影响较小，其主要周期性体现为投资建设的周期性。污水处理设施作为某一地区的基础设施，其建设规模要满足该地区一定时期的需要，适当超前建设。当地区经济发展和人口增长达到一定水平，其污水处理能力出现饱和迹象时，通常会按照远期规划目标（一般为10年-20年）对现有产能进行改扩建或是建设新的污水处理设施。

2. 区域性

行业区域性较为明显。因管网具有不可移动性及不可替代性，污水处理企业只能在其污水收集管网覆盖的范围内开展业务。因而一个城市排水业务发展受制于该城市城区及城市规划发展区域。

（四）行业准入及壁垒

1. 政府授权

水环境治理作为最基本的民生保障，依法实施特许经营。对于想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而言，取得包括特许经营权等在内的政府批准及授权是从事相关业务的重要前提条件，而特许经营授权通常有排他性和长期性的特点，因此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专营性，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其他潜在市场竞争者进入的难度。

2. 地域壁垒

行业发展受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经济发展状况影响。排水设施与服务辖区一旦确定，投资运营商在服务辖区市场上的经营与占有率便具有支配性，因此该行业长期以来都具有显著的地区垄断性。被授予污水处理等排他性特许经营权的企业在当地具有突出优势，对于拟跨地区竞争者而言具有较大的准入难度。

3. 资金壁垒

作为高度资本密集型行业，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服务结算价格受到政策管制，处理量也难以短时间内有较大幅度的提升，造成此类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对于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有较大的资金壁垒及融资能力要求。

4. 技术壁垒

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其技术范围涉及工程建设、材料学、微生物学、化学、物理学和工业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随着我国对于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监管不断趋严，各地政府及其下属部门都极为看重水处理企业既往业绩及技术实力，过硬的技术经验成为了水处理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门槛。水处理企业必须具有同类或同性质的水处理项目

的成功服务经验、具备一流的专业人才队伍、拥有先进的水处理技术，才有机会获得优质的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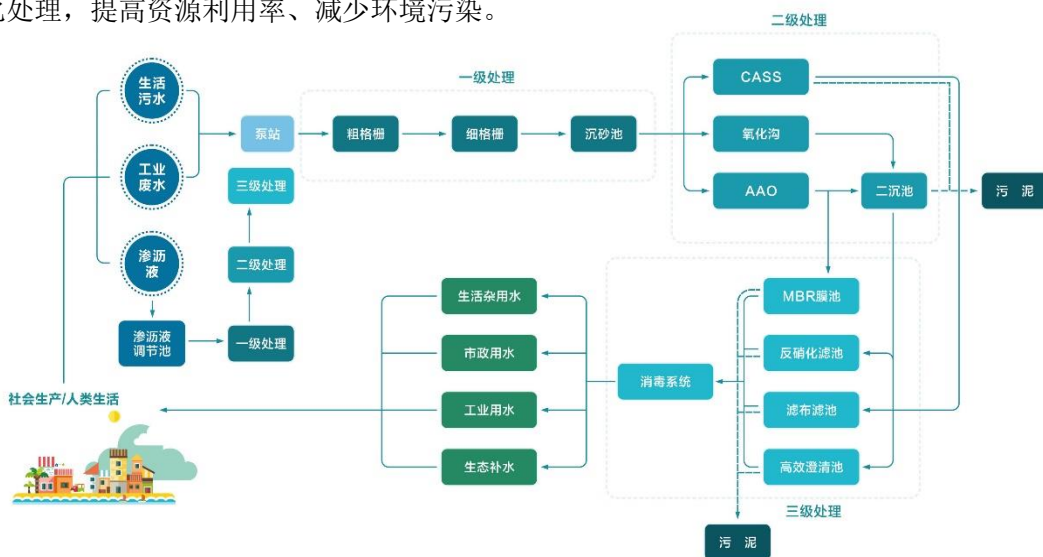
（五）行业发展现状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2021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显示，2021 年全国城市污水排放量为 625.08 亿吨，污水年处理量为 611.89 亿吨，污水处理率 97.89%。全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2,078.76 亿元。截至 2021 年末，全国城市共有污水处理厂 2,827 座，污水处理能力 20,767 万吨/日。2021 年全国县城污水排放量为 109.31 亿吨，污水年处理量为 105.06 亿吨，污水处理率 96.11%。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560.91 亿元。截至 2021 年末，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厂数为 1,765 座，污水处理能力 3,979 万吨/日。

（六）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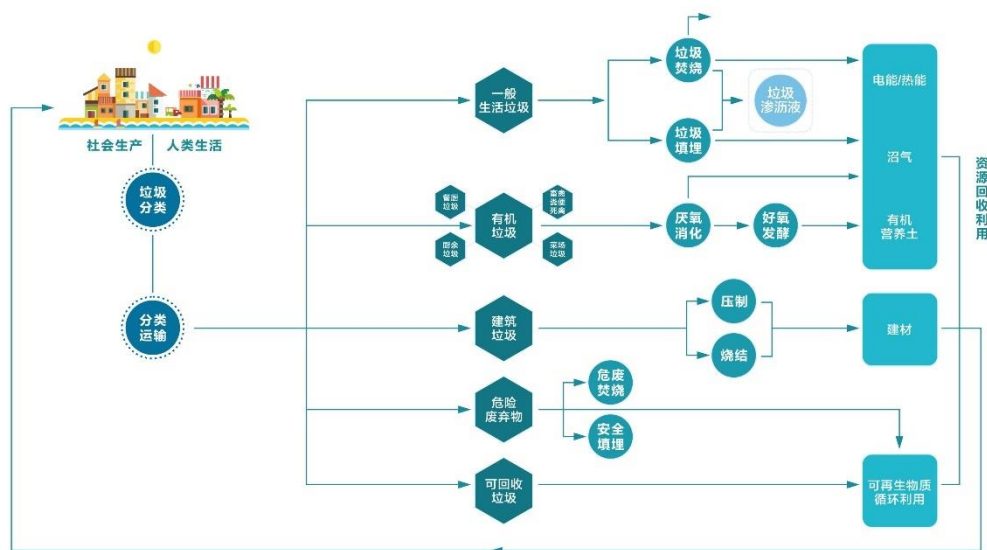
1. 水处理业务

水处理业务覆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工业废水治理、村镇农污治理、垃圾渗沥液处理，采用自主投资、BOT、TOT、PPP、BOO、OM 模式运作，项目主要分布于福建省、江苏省、山东省、安徽省。公司投资运营 28 座污水处理设施及 3 个村镇农污治理项目，设计处理能力约为 197.50 万吨/日，已投运产能约为 130.17 万吨/日。公司承接的污水处理设施接收来自泵站或调节池收集的各类污水，通过格栅、沉砂池等设备设施进行一级处理，去除污水中的较大悬浮物和固体废弃物；通过微生物新陈代谢及沉淀分离实现二级处理，降解大部分污染物并沉淀活性污泥；后经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滤池、膜技术等深度处理工艺，进一步去除二级处理出水中的污染物并最终达标排放。对于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公司通过自建设施及外运处置相结合的方式对其进行减量化、无害化处理，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环境污染。



2. 固废业务

公司固废业务覆盖固废产业链的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采用自主投资、PPP 模式运作。公司投资的渣土及建筑垃圾处置项目，主要收纳来自城市旧城改造中建筑物或构筑物拆除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经分拣、破碎、筛分，形成再生骨料，制成绿色再生建材产品或是用作地面铺设的基础材料，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公司投资的垃圾收转运项目、厨余垃圾处置项目、大件垃圾处置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置项目、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通过对收纳的各类城市固体废物根据其特性有针对性地采用物理、化学、生物等工艺方法实现固体废物减量化、无害化。



3. 综合技术服务

综合技术服务涉及智慧运营、环境监测等领域。公司整合国内、业内优势资源，组建科技型技术服务企业，培育轻资产发展引擎，对外输出环保设备系统集成和智慧水务系统技术服务；自主投资成立专业环境监测机构，为公司及其他检测需求企业提供“水和废水”、“固体废物”、“土壤和沉积物”、“环境空气和废气”、“水处理剂”、“噪声检测”六大领域检测服务。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专业运营管理优势

多年来，公司沉淀积累了丰富的专业运营管理经验并建立了强大的运营管理体系，现拥有国家“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运营资质并取得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成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定的 AAA 级信用企业。

凭借卓越的综合实力，公司连续两年蝉联“福建环保企业百强榜”并先后荣获“全国减排先进集体”“中国水业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中国水业最具成长性投资运营企业”“水业最具专业化运营服务企业”等荣誉称号，入选福建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优秀会员单位”；下辖的污水处理项目在首届“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比选活动中力夺运营管理领域的“关键环节精确控制标杆污水处理厂”“信息化集成标杆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标杆污水处理厂”三项标杆；全资子公司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山东省城镇供排水协会授予“2022 年山东省城镇排水工作先进集体”并获评 2022 年度寿光市“高品质城市建设表现突出单位”、“双招双引暨新旧动能转换先进单位”，其运行服务质量连续多次名列前茅。

（二）产业链整合优势

公司紧抓发展机遇，充分发挥技术和市场的协同效应，有效整合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各种资源，延伸产业链、优化价值链，着力为客户提供项目咨询、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等全产业链服务。经过多年的奋力拼搏，公司趋向集团化、多元化发展，现业务范围覆盖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理与处置、环保检测、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危险废弃物处置、生活垃圾收转运、

大件垃圾处置、厨余垃圾处置及垃圾焚烧协同处置等领域，着力打造多门类、跨区域的环境治理服务平台。

（三）人才及技术优势

公司立足产业基因，以科技创新积极促进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从高标准建设科创平台、高质量推动科技攻关、高水平促进成果转化等方面发力，全面增强核心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化力度。一是持续加强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深度融合，推动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成功搭建“福州市第八批专家工作站”、“福建省第三十三批省企业技术中心”，集团母公司与权属企业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一同入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为当地重要的环保产业科技创新平台；二是紧扣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实际，持续发掘技术需求，重点发挥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的产业底蕴和科技优势，借助产学研互融互通的合作模式，联合攻克“卡脖子”难题；三是持续推进前瞻性技术的研发及成果转化，累计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9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95 项并将具有前瞻性、实用性和可推广性的科技成果运用到生产中，有效促进了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四是持续提升自主开发能力，公司旗下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主发明污水厂智能预警、智能控制、智能工艺包及智慧水务系统等多项专利，其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通过 CMMI3 级认证，成功应用于地表准 III、准 IV、中水回用等高标准水质净化厂及区域厂网一体化、全县域村镇农污、小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能够为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高质量经营智慧方案。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公司承压向前、稳中求进、谋求突破，坚持做优存量与做精增量并重，坚守主责主业，坚定改革创新，奋力推进企业做强做大。

（一）经营成果分析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60.1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18%；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51,287.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40%；实现利润总额 10,303.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121.0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58%，主要是由于本期污水处理服务费拨付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相应冲减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29.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6.02%。

（二）主营业务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量 19,642.76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2.40%，实际结算量 20,639.82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0.67%；垃圾渗沥液处理量 39.82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8.87%，实际结算量 39.82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8.87%。

（三）主要工作总结

1. 精益管理促发展

一是推动考核体系精益求精。从时间维度、权责维度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责任，强化月度考核、季度监测、全年评估，深化工效联动。二是推动运营管理提质增效。持续关注生产指标、能耗指标波动，研究制定工艺降耗调控方案及在线设备运营质量提升方案，精益运行管理。三是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切实抓好投资总额控制、抓牢建设工期控制、抓实工程质量控制。福州市连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完成主要构筑物主体结构施工，基本完成工艺设备安装开始调试；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 BOT 项目、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均完成所有建构筑物主体结构施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 PPP 项目基坑支护及抗拔桩施工完成，正在进行土方开挖。

2. 创新创效激活力

一是紧跟行业发展形势、紧贴企业实际需求，大力推进科研创新，将攀高峰与接地气相结合。公司聚焦双碳目标，联合科研院校力量，试点开展的污水处理厂碳排放及低碳策略研究取得阶段性成果。二是持续推进事业部制组织结构、管理模式、资源配置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推动组织向“专业化、市场化、标准化”转变。三是全面深化人才培养机制创新，强化条线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引入专业授课、学习沙龙、现场实操、情景体验、成果展示等模块，深化知识技能与实战能力双培养模式，加强岗位人员角色认知与管理提升，持续增强人才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2,877,738.06	510,813,349.70	0.40
营业成本	318,208,056.18	314,231,819.77	1.27
销售费用	866,335.82	890,268.98	-2.69
管理费用	38,734,995.28	45,184,796.47	-14.27
财务费用	38,066,499.70	37,420,500.98	1.73
研发费用	13,139,207.84	10,723,574.15	2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0,170.83	61,585,924.93	34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70,476.02	-169,005,740.1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9,633.99	559,503,539.52	-81.1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部分管理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到期不再计提折旧，本期折旧费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受财政资金压力影响水费拨付周期延长，本期水费拨付周期有所恢复，从而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期到期赎回，从而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66,648,882.34	12.75	483,328,393.25	8.29	58.62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应收票据	1,920,000.00	0.03	1,360,000.00	0.02	41.18	主要系本期末江苏泗阳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预付款项	6,531,973.94	0.11	9,903,172.03	0.17	-34.04	主要系本期滨海海环预付款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存货	20,546,932.36	0.34	42,920,416.43	0.74	-52.13	主要系本期海环科技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6,299.82	0.002	718,380.66	0.01	-81.03	主要系海环科技提前退租及使用权资产经过折旧摊销后减少共同所致。
短期借款	607,959,804.25	10.11	425,646,515.29	7.30	42.83	主要系本期为满足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6,640,040.40	0.11	4,382,290.31	0.08	51.52	主要系本期末本公司应付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

						加。
合同负债	4,595,273.18	0.08	21,122,743.80	0.36	-78.24	主要系本期海环科技预收滁州项目管理合同款项结转至主营业务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976,509.29	0.38	10,889,902.85	0.19	110.99	主要系本期预提部分年度绩效奖金。
其他应付款	147,134,076.66	2.45	30,595,075.89	0.52	380.91	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提供一年期借款 1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76,779.02	3.36	140,812,337.25	2.42	43.29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4,330,804.63	0.07	257,849,761.75	4.42	-98.32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融资券本息。
长期应付款	255,894,700.42	4.26	58,934,207.35	1.01	334.20	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提供三年期借款 2 亿元，其中 0.04 亿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96 亿元在长期应付款列报。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997,294,387.5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 135,941,687.53 元。具体情况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主要为认缴出资：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200 万元，公司持股 90%，累计出资 2,78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80 万元）；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公司持股 51%，累计出资 765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255 万元）；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99%，累计出资 70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700 万元）；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公司持股 40%，累计出资 9,20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44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红庙岭海环	垃圾渗沥液处理	500.00	100.00	7,633.34	5,282.15	3,098.81	1,094.66
琅岐海环	污水处理	2,900.00	100.00	11,059.88	3,802.77	688.98	41.49
青口海环	污水处理	5,725.00	100.00	5,079.21	3,919.18	357.32	-364.68
榕北海环	污水处理	6,800.00	100.00	29,190.62	9,922.80	2,734.43	638.15
榕东海环	污水处理	8,000.00	100.00	22,033.83	12,708.17	1,849.09	340.36
永泰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100.00	2,992.38	2,378.04	494.45	228.04
侯官海环	污水处理	3,800.00	100.00	5,789.39	3,761.11	634.96	-46.68
海环监测	环境监测	1,000.00	100.00	2,145.70	1,850.46	404.92	148.10
金溪海环	污水处理	1,944.00	100.00	5,529.45	337.80	199.99	-104.24
蓝园海环	污水处理	2,000.00	100.00	7,146.31	2,720.70	576.30	249.31
海环海滨	固废资源化利用	5,000.00	100.00	14,918.48	-484.08	1,017.31	-485.13
寿光海环	污水处理	500.00	100.00	2,428.79	614.73	1,371.71	86.41
榕樟海环	污水处理	3,000.00	93.99	16,608.80	3,168.83	142.11	34.45
福源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80.00	16,032.11	1,559.05	583.94	118.25
江苏泗阳	污水处理	1,526.00 (美元)	70.00	31,273.61	6,874.76	2,239.07	230.77
江苏海环	污水处理	7,616.29	70.00	8,225.53	5,999.21	477.90	-231.44
北峰海环	污水处理	1,400.00	60.00	4,914.01	2,482.43	268.35	121.89
海环洗涤	布草洗涤	3,000.00	57.00	2,543.55	1,529.19	770.49	-154.20
海资公司	固废资源化利用	13,000.00	51.00	45,634.42	5,646.55	758.88	-1,445.90
海峡生态	污泥处置	5,000.00	51.00	11,056.86	3,390.53	663.06	-230.60
海环科技	技术咨询	1,000.00	51.00	8,891.15	1,171.05	5,307.15	-475.98
黎阳环保	污水处理	4,750.00	51.00	17,326.69	15,851.80	3,269.26	1,029.10
沪榕海环	生活垃圾焚烧协调处置	23,000.00	40.00	70,472.93	24,977.19	4,854.24	521.01
深投海环	危险废弃物处置	7,885.33	30.00	29,909.91	4,138.24	1,584.91	-548.05
洋里收运	生活废弃物收运	3,500.00	30.00	16,077.09	2,708.53	1,679.03	-193.81
大件处置	大件垃圾(园林)处置	1,808.87	20.00	5,804.39	999.06	480.15	-142.54
首创海环	厨余垃圾处理	11,369.00	20.00	41,167.23	6,759.61	1,183.46	-1,669.0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所处环境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特点，主要体现在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行业特有风险、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三个方面。针对可能面对的风险，公司已明确应对措施，将加强对风险的管控，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1. 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

公司聚焦于环境保护领域，所处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对国家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水环境综合治理企业的发展速度、产业规模、产业周期与国家的环保立法标准、政策引导、强制力度、法律成本与经济成本等密切相关。目前，我国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正由政府高度垄断转变为逐渐开放的市场化发展，建立投资主体多元化、产业发展市场化、行业监管法制化的运行机制将是未来城市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方向。随着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推进，行业管理体制与监管政策可能出现一定的变化与调整，这对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将带来影响。为此，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不断加强对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的研究、分析，紧跟行业发展步伐，不断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前景向好的环境服务产业。

2. 行业特有风险

(1) 价格调整受限风险

污水处理企业因执行新政策、新标准而导致运营成本上升，有权就此向当地主管部门申请获得合理的补偿，并适时提出对处理单价予以适当调整。但价格调整需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成本监审并履行一系列审批程序。因此，单价调整周期长，企业可能面临运营成本上升而结算单价未能及时得到调整导致效益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并高效推进价格调整申报及补偿申请工作，强化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

(2)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通过签订污水处理项目运营服务特许经营协议的方式，在约定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获取服务费用。公司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存在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周期。受财政预算、拨款时间、结算流程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期末会形成数月的应收账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虽然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及其附属机构、国有企业，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可能性较小。然而倘若结算周期延长，可能造成公司短期现金流紧张，银行借款及相应的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为此，公司制定针对性的款项催收奖励措施，不断规范并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且取得一定成效。未来，公司将积极与特许经营授予方、财政局等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密切关注应收账款的回收进度，降低坏账损失风险。同时，积极探索融资的新方法、新途径，缓解资金压力，保持公司稳健经营。

(3) 特许经营权变动风险

公司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属于公共事业，按照《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以签署特许经营协议的方式获得业务经营区域内的特许经营权。公司与政府部门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中对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等方面有明确的要求，如果不能满足相关要求，将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被取消或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协议，使公司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期限最长不超过 30 年，特许经营期限届满终止或者提前终止，

对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继续采用特许经营方式的，政府部门将重新选择特许经营者。虽然《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明确约定“因特许经营期限届满重新选择特许经营者的，在同等条件下，原特许经营者优先获得特许经营”，但公司仍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在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前积极与特许经营授予方积极沟通协商。

（4）产能利用率下降导致整体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根据污水处理行业的惯例，污水处理设施一般需根据当地城市规划预计的未来几年的污水排放量适度超前建设，以满足城市化发展的要求。地处新建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存在运营初期水量不足的情形，在进入运营期后并不能满负荷生产，项目虽有结算保底水量，但短期内仍会使公司总体污水处理设施的产能利用率下降，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整体利润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所在地经济建设情况，进一步加强经营管控，做好项目投前分析，通过构建全产业链的商业模式来提高项目收益率，在合规运营前提下降本增效，保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

3. 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

（1）流动性与偿债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流动资产占比低的特点。公司虽然具备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来源，但由于公司仍处于成长期，公司新拓展（含对外收购、正在建设）的项目仍面临较大的融资需求，债务规模可能会攀升，负债规模的提高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为此，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资金需求，探索多样化融资方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成本。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固废业务及其他技术服务业务由市场定价，价格受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较为显著，营业收入波动较大；竞争者向市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大致相同，市场份额争夺激烈。为此，公司将着力增强市场开发及销售能力，及时调整经营模式，积极培育重要客户资源，保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3）业务拓展风险

随着环境治理服务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并购重组加剧，优质项目资源减少且项目亦趋于中小型化，收购难度及成本均大幅增加，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扩张的速度。为此，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在做深做透做优现有主业项目的基础上，加大市场拓展的广度和深度，及时跟踪市场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强投资决策控制，提升项目风险管控力度，积极寻求项目拓展新途径。

（4）PPP 业务模式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一直积极探索环境保护领域的 PPP 业务模式，但由于我国 PPP 模式的应用尚处于初期阶段，政策环境及相关法律法规还不够完善，新兴业务模式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仍存在不确定。首先，PPP 项目的融资成本及融资额度受银行信贷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其次，PPP 项目运营期限较长，法律政策环境、市场情况等可能发生变化，面临着服务价格、资本支出或运营成本上升等风险，导致运营经济效益低于预期，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变化，审慎甄别项目风险，选择优质低风险的投资项目。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24	http://www.sse.com.cn/	2023/5/25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所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22 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及所属福州祥坂分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及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下辖的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均被列为省重点排污单位。上述重点排污单位的各防治污染设施的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实际排放总量及超标排放情况等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公司主体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	报告期内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1	洋里污水处理厂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光明港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10950 吨/年 氨氮≤1095 吨/年 总氮≤3285 吨/年 总磷≤109.5 吨/年	COD 排放量 1284.00 吨 氨氮排放量 73.00 吨 总氮排放量 1075.00 吨 总磷排放量 29.80 吨	无
2	祥坂污	福建海峡环保	化学需氧	连续	1	闽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COD≤1642.5 吨/年	COD 排放量 207.14 吨	无

	水处理厂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祥坂分公司	量、氨氮、总氮、总磷	排放	个	江	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氨氮≤164.25 吨/年 总氮≤492.75 吨/年 总磷≤16.425 吨/年	氨氮排放量 13.54 吨 总氮排放量 163.14 吨 总磷排放量 5.57 吨	
3	浮村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晋安河	CODcr、BOD、氨氮、总磷等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总氮<10mg/L,其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109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365 吨/年 总磷≤10.95 吨/年	COD 排放量 136.54 吨 氨氮排放量 4.96 吨 总氮排放量 69.69 吨 总磷排放量 0.96 吨	无
4	青口新区环境工程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三溪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	COD≤328.5 吨/年 氨氮≤43.8 吨/年 总氮≤109.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33.56 吨 氨氮排放量 3.16 吨 总氮排放量 13.79 吨 总磷排放量 0.35 吨	无
5	闽侯县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梅溪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表 4 一级	COD≤36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73 吨/年 总磷≤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9.41 吨 氨氮排放量 1.53 吨 总氮排放量 3.24 吨 总磷排放量 0.15 吨	无
6	闽侯县城关污水处理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安平浦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COD≤547.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COD 排放量 90.47 吨 氨氮排放量 10.35 吨 总氮排放量 35.49 吨	无

	厂							总磷≤5.475 吨/年	总磷排放量 0.59 吨	
7	永泰城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大樟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365 吨/年 氨氮≤36.5 吨/年 总氮≤109.5 吨/年 总磷≤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51.43 吨 氨氮排放量 3.33 吨 总氮排放量 14.23 吨 总磷排放量 0.50 吨	无
8	快安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456 吨/年 氨氮≤45.625 吨/年 总氮≤137 吨/年 总磷≤4.5625 吨/年	COD 排放量 63.84 吨 氨氮排放量 2.20 吨 总氮排放量 40.66 吨 总磷排放量 0.75 吨	无
9	青洲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456 吨/年 氨氮≤45.6 吨/年 总氮≤136.8 吨/年 总磷≤4.56 吨/年	COD 排放量 155.00 吨 氨氮排放量 3.30 吨 总氮排放量 41.07 吨 总磷排放量 0.93 吨	无
10	长安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273.75 吨/年 氨氮≤27.375 吨/年 总氮≤82.125 吨/年 总磷≤2.7375 吨/年	COD 排放量 28.48 吨 氨氮排放量 1.09 吨 总氮排放量 9.47 吨 总磷排放量 0.28 吨	无
11	琅岐污水处理厂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经凤窝河流入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182.5 吨/年 氨氮≤18.25 吨/年 总氮≤54.75 吨/年 总磷≤1.825 吨/年	COD 排放量 50.65 吨 氨氮排放量 0.39 吨 总氮排放量 13.66 吨 总磷排放量 0.44 吨	无

						闽江				
12	红庙岭垃圾渗沥液处理厂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2个	洋里污水处理厂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表2标准	COD≤94.9吨/年 氨氮≤23.725吨/年 总氮≤37.96吨/年 总磷≤2.847吨/年	COD排放量24.27吨 氨氮排放量0.29吨 总氮排放量3.33吨 总磷排放量0.29吨	无
13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排放	1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	COD≤109.5吨/年 氨氮≤14.6吨/年 总氮≤36.5吨/年 总磷≤1.825吨/年	COD排放量16.43吨 氨氮排放量0.93吨 总氮排放量4.07吨 总磷排放量0.23吨	无
14	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梅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	COD≤109.5吨/年 氨氮≤14.6吨/年 总氮≤36.5吨/年 总磷≤1.825吨/年	COD排放量7.91吨 氨氮排放量1.24吨 总氮排放量7.59吨 总磷排放量0.22吨	无
15	城东污水处理厂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葛东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438吨/年 氨氮≤54.75吨/年 总氮≤164.25吨/年 总磷≤5.475吨/年	COD排放量180.40吨 氨氮排放量1.34吨 总氮排放量43.41吨 总磷排放量0.62吨	无
16	城南污	江苏泗阳海峡	化学需氧	连续	1	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COD≤438吨/年	COD排放量51.83吨	无

	水处理厂	环保有限公司	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排放	个	泗河泗农业用水区	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氨氮排放量 1.67 吨 总氮排放量 5.80 吨 总磷排放量 0.10 吨	
17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原名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王港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602.25 吨/年 氨氮≤60.225 吨/年 总氮≤180.675 吨/年 总磷≤6.021 吨/年	COD 排放量 44.08 吨 氨氮排放量 0.79 吨 总氮排放量 7.61 吨 总磷排放量 0.19 吨	无
18	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龙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2190 吨/年 氨氮≤219 吨/年 总氮≤657 吨/年 总磷≤21.90 吨/年	COD 排放量 311.11 吨 氨氮排放量 17.40 吨 总氮排放量 226.11 吨 总磷排放量 5.58 吨	无
19	沙县城城区污水处理厂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沙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B 标准	COD≤595.9 吨/年 氨氮≤79.45 吨/年 总氮≤198.63 吨/年 总磷≤9.93 吨/年	COD 排放量 145.38 吨 氨氮排放量 11.03 吨 总氮排放量 50.45 吨 总磷排放量 2.10 吨	无
20	江镜华侨农场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连续排放	1 个	机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COD≤228.13 吨/年 氨氮≤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6.39 吨 氨氮排放量 0.50 吨	无

	污水处 理厂		总氮、总磷			中一级 A 标准	总氮 ≤ 68.44 吨/年 总磷 ≤ 2.28 吨/年	总氮排放量 1.56 吨 总磷排放量 0.05 吨	
--	-----------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均严格遵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合法合规建设、良好运营,各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针对进水水质水量突变、停电、重要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呈报重点排污单位所在市(区、县)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并对预案及时更新、完善,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快速、有效应对,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防治污染设施监测采用人工监测、在线连续监测方式,部分非常规指标委托给第三方监测机构进行,监测方法全部按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国家标准进行。同时,公司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在线监测数据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官网的福建省污染源信息综合发布平台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污染源环境监管栏目进行实时公布。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运营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

公司作为国家第一批对公众开放的环保设施、福州“环保研学旅游基地”，充分发挥绿色平台优势，自主开发设计以污水处理、循环利用为主题、融合“观赏性”、“科普性”、“趣味性”于一体的系列环保研学课程，激发中小学生学习环境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紧密结合环保公众开放日、世界环境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水日、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环保节日，通过开放环保设施、组织环保志愿服务、生态环境科普教育等方式，吸引广大市民参与生态文明理念的宣传与实践。

2. 践行节能环保责任

一是坚持低碳运营。公司全面深化精益生产管理理念，持续强化精细化、智慧化管理，稳步推进标准化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生产管理模式创新、着力推进智慧管理平台建设。二是坚持科技创新。公司始终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及引进技术再创新并举，强化科技赋能提质增效。三是坚持节能降耗。公司持续倡导绿色办公，加强用电设备、用水设施、用纸频次管理，杜绝资源浪费。四是坚持再生利用。公司位于福州中心城区的污水处理厂尾水被广泛运用于厂区内设备冲洗、除臭系统喷淋、绿化灌溉并且能够为洋里溪水系实施生态补水，提升水体的自净能力。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6,028.6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对污水处理过程减排的对策和措施主要从技术升级和节能减排两个方面着手。在技术升级方面，不断加大碳减排技术研究，自主开发研究课题；在节能减排方面，通过精准曝气、风机改造、节能设备等方式降低电耗、通过减少碳源投加、优化脱氮除磷工艺、采用新型污泥脱水药剂等方式降低药耗。

1. 系统优化设计

公司坚持绿色循环发展理念，不断优化污染防治设施的全流程、全周期系统设计。对于存量污水处理项目，公司持续探索并实践技术工艺的优化改造及核心设备的升级换代。对于增量污水

处理项目，公司采用低能耗、低碳源消耗的污水处理工艺，以“集约、低碳、生态”的理念为指导对建设项目的选址、构筑物类型、处理工艺系统、设备选型等各个方面进行规划设计，建设低碳集约的污水处理设施，实现与周边生态系统的相互融合。

2. 运营提质增效

在保证优质处理效果的前提下，公司深入挖潜降低能耗、物耗，最大限度减少碳排放。一是运用精细化、智慧化、规范化的管理模式严格控制生产运营各环节，提高综合能效；二是采用先进工艺和装备，合理调整污水和污泥处理工艺流程，减少系统能耗；三是科学控制药剂投加量，提高碳源利用率，降低物料消耗；四是持续有序实施提质增效并将定量目标与定性目标相结合，层层分解至最小管理单元。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州水务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峡环保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海峡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p> <p>2、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海峡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p> <p>（1）直接或间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p> <p>（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4）以任何方式为海峡环保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p> <p>3、若海峡环保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海峡环保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p>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福州水务	<p>1、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将尽量减少与海峡环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p>	长期有效	是	是		

		公允的原则，与海峡环保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海峡环保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					
其他	公司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p> <p>(2) 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海峡环保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长期有效	是	是		

		<p>4、上述承诺为海峡环保的真实意思表示，海峡环保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海峡环保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我们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3、我们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我们的真实意思表示，我们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我们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长期有效	是	是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p> <p>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经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福州水务	<p>1、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2、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10%（如果海峡环保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实施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的，上述股份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20%。</p> <p>4、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价格将综合考虑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p>	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为公司股东	是	是		

		<p>持价格（如果因海峡环保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做相应调整）不低于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p>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海峡环保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海峡环保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福州水务	<p>（一）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p> <p>（2）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长期有效	是	是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州水务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福州水务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4、上述承诺为福州水务的真实意思表示，福州水务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福州水务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福州水务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州水务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规定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如果因福州水务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海峡环保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福州水务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福州水务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福州水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海峡环保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果海峡环保在福州水务作为其控股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福州水务应承担责任的，福州水务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福州水务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福州水务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p>若因本公司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优先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有效	是	是		

	公司						
其他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p>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上述承诺为本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事务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事务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事务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上述承诺为本事务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事务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事务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福州国投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p> <p>(2) 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州国投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福州国投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4、上述承诺为福州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福州国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福州国投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长期有效	是	是		

		<p>1、如果福州国投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州国投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规定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如果因福州国投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海峡环保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福州国投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福州国投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福州国投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海峡环保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果海峡环保在福州国投作为其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福州国投应承担责任的，福州国投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福州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福州国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避免同业竞争</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峡环保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海峡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p> <p>2、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海峡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p> <p>（1）直接或间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p> <p>（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4）以任何方式为海峡环保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p>					
--	--	--	--	--	--	--	--

			<p>3、若海峡环保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海峡环保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州水务及其他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	福州水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福州水务承诺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其他认购对象承诺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承诺事项</p> <p>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保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p>	自承诺出具日起至再融资实施完毕之日止	是	是		

		<p>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非公开发行承诺事项</p> <p>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偿还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滁州项目投标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海环科技承担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EPC 项目设备系统采购部分,负责本项目所有设备系统的采购供货及工艺和设备运营技术服务,项目牵头方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的付款条款,向本项目招标人统一收取上述各项费用,然后按约定向海环科技拨付相应的设备系统采购费。报告期内,海环科技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1,918.23 万元(不含税)。</p>	<p>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637.70 万元(不含税)。报告期内,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311.67 万元(不含税)。</p>	<p>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期限不超过三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公司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计人民币 3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0,643,112.9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643,112.9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91,142,830.1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91,142,830.1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158,415	15.75				-67,326,732	-67,326,732	16,831,683	3.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831,683	3.15						16,831,683	3.15
3、其他内资持股	64,026,402	11.98				-64,026,402	-64,026,40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095,709	10.68				-57,095,709	-57,095,7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30,693	1.30				-6,930,693	-6,930,693		
4、外资持股	3,300,330	0.62				-3,300,330	-3,300,33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300,330	0.62				-3,300,330	-3,300,33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0,189,080	84.25				+67,326,868	+67,326,868	517,515,948	96.85
1、人民币普通股	450,189,080	84.25				+67,326,868	+67,326,868	517,515,948	96.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34,347,495	100.00				136	136	534,347,63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总股本发生变化。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的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326,732 股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即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67,326,73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67,326,732 股。

(2)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海环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 136 股，即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136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使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141,914	19,141,914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6,831,683	0	0	16,831,683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4-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191,419	14,191,419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39,933	9,339,933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叶育英	4,950,495	4,950,495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50,495	4,950,495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1,420	4,191,420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UBS AG	3,300,330	3,300,330	0	0	非公开发行	2023-1-5

					股份限售	
共青城方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330	3,300,330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戴明银	1,980,198	1,980,198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河南省安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源瑞轩财富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80,198	1,980,198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3-1-5
合计	84,158,415	67,326,732	0	16,831,683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0	275,802,271	51.61	16,831,683	无	0	国有法人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5,179,412	0.97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春	989,000	5,133,087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申港证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创远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4,950,495	0.93	0	无	0	其他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91,420	0.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方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300,330	0.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戴明银	0	2,980,198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100	2,793,100	0.52	0	无	0	其他
张素芬	2,610,000	2,610,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华博万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里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689,000	0.3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58,970,588			人民币普通股	258,970,588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9,412			人民币普通股	5,179,412		
王春	5,133,087			人民币普通股	5,133,087		
申港证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创远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950,495			人民币普通股	4,950,495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1,420			人民币普通股	4,191,420		
江西高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方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33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330		
戴明银	2,980,198			人民币普通股	2,980,1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3,100
张素芬	2,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000
深圳华博万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里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6,831,683	2024-1-5		自公司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限售
2					
3					
4					
5					
6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32	1.34	-1.49	
速动比率	1.26	1.27	-0.79	
资产负债率 (%)	52.63	52.10	0.53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0,290,263.80	71,645,580.22	26.02	主要系本期收回往年污水处理费，信用减值损失转回导致净利润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54	11.83	6.00	
利息保障倍数	3.25	2.96	9.8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41	2.48	239.11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62	5.56	1.08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6,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0号”文同意，公司4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4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海环转债”，债券代码“113532”。“海环转债”自2019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期为2019年10月9日至2025年4月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因实施权益分派及增发新股，转股价格调整为7.26元/股，自2023年7月3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2020-046、2021-037、2022-034、2022-046、2023-038)。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0,247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616,000	7.33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六组合	12,272,000	2.68
嘉实元融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2.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29,000	2.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82,000	2.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27,000	2.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	8,766,000	1.91

国寿安保尊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曹卫宏	8,568,000	1.87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玑睿盈可转债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55,000	1.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12,000	1.38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海环转债	458,547,000	-1,000			458,546,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36
累计转股数（股）	189,216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420
尚未转股额（元）	458,546,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6839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9/7/17	7.75	2019/7/1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 7.80 元/股调整至 7.75 元/股。
2020/7/10	7.69	2020/7/2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 7.75 元/股调整至 7.69 元/股。

2021/6/4	7.63	2021/5/28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转股价格由 7.69 元/股调整至 7.63 元/股。
2022/5/31	7.56	2022/5/25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转股价格由 7.63 元/股调整至 7.56 元/股。
2022/7/8	7.32	2022/7/7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增发新股, 公司转股价格由 7.56 元/股调整至 7.32 元/股。
2023/7/3	7.26	2023/6/2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转股价格由 7.32 元/股调整至 7.26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7.26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 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 公司负债总额 316,457.69 万元, 较期初增长 4.22%; 资产负债率 52.63%, 较期初下降 0.53%。

2. 资信情况

2023 年 6 月 21 日,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 出具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海环转债”评级结果为: “AA+”。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 评级机构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公司对于后续跟踪评级结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 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 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兑付, 以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

(1) 偿债计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 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 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2) 偿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公司偿付本息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资金。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海环转债”持有人兑付第四年利息，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1.5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1.50 元人民币（含税），可转债除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3 日，同日兑息发放。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66,648,882.34	483,328,393.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0,782,739.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20,000.00	1,36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878,473,122.48	1,040,827,529.1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50,635.27	998,390.27
预付款项	七、7	6,531,973.94	9,903,172.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552,051.34	10,726,270.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0,546,932.36	42,920,416.43
合同资产	七、10	420,462,090.63	333,068,898.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2,197,564.55	12,072,403.4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6,527,241.16	55,699,725.88
流动资产合计		2,181,710,494.07	2,131,687,938.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67,731,995.01	165,491,995.0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5,941,687.53	135,306,44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529,200.00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268,041,842.63	1,323,683,321.60
在建工程	七、22	51,965,022.18	51,069,966.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6,299.82	718,380.66
无形资产	七、26	2,056,360,505.84	1,889,891,366.71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5,648,475.14	21,914,61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1,428,108.83	30,848,437.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9,761,617.57	72,770,11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1,544,754.55	3,696,223,837.45
资产总计		6,013,255,248.62	5,827,911,776.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07,959,804.25	425,646,515.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640,040.40	4,382,290.31
应付账款	七、36	623,816,847.42	660,723,177.51
预收款项	七、37		42,048.00
合同负债	七、38	4,595,273.18	21,122,743.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2,976,509.29	10,889,902.85
应交税费	七、40	27,569,066.02	33,762,693.6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7,134,076.66	30,595,075.89
其中：应付利息		2,093,893.58	1,558,113.92
应付股利		15,444,919.56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1,776,779.02	140,812,337.2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330,804.63	257,849,761.75
流动负债合计		1,646,799,200.87	1,585,826,546.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35,236,568.08	675,371,266.23
应付债券	七、46	453,486,754.96	444,838,234.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长期应付款	七、48	255,894,700.42	58,934,207.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1,503,788.41	53,403,838.07
递延收益	七、51	209,456,464.71	215,995,38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199,454.32	2,170,41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7,777,730.90	1,450,713,342.02

负债合计		3,164,576,931.77	3,036,539,88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34,347,631.00	534,347,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75,942,238.42	75,942,404.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45,436,229.81	1,045,435,21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02,445,440.85	102,445,440.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61,355,694.17	800,068,30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19,527,234.25	2,558,238,851.66
少数股东权益		229,151,082.60	233,133,036.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48,678,316.85	2,791,371,887.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13,255,248.62	5,827,911,776.03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8,837,096.10	65,705,620.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13,788,657.97	785,055,534.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53,250.86	2,221,563.4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67,524,882.26	909,946,677.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76,008.57	5,882,537.10
合同资产		204,011,276.97	148,362,569.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66,867.15	4,769,546.47
流动资产合计		2,197,858,039.88	1,921,944,048.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97,294,387.53	986,309,14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3,297,977.23	898,949,517.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3,486,732.14	155,594,816.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046.43	434,57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07,555.78	12,384,952.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9,060,899.11	2,058,202,206.15
资产总计		4,216,918,938.99	3,980,146,25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3,924,963.89	375,300,583.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40,040.40	4,382,290.31
应付账款		53,163,204.64	102,385,312.53
预收款项			42,048.00
合同负债		1,971,008.56	1,971,008.56
应付职工薪酬		11,422,877.31	5,410,878.39
应交税费		9,119,066.29	14,796,511.65
其他应付款		137,492,108.85	21,013,767.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444,919.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99,034.49	68,522,707.51
其他流动负债		1,655,593.69	255,157,650.51
流动负债合计		862,387,898.12	848,982,758.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979,484.00	108,412,464.00
应付债券		453,486,754.96	444,838,234.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779,230.91	44,901,23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0,245,469.87	598,151,932.95
负债合计		1,632,633,367.99	1,447,134,69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4,347,631.00	534,347,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75,942,238.42	75,942,404.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5,436,229.81	1,045,435,21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445,440.85	102,445,440.85
未分配利润		826,114,030.92	774,841,01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4,285,571.00	2,533,011,56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16,918,938.99	3,980,146,254.72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2,877,738.06	510,813,349.7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12,877,738.06	510,813,349.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461,130.77	415,624,290.9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18,208,056.18	314,231,819.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446,035.95	7,173,330.62
销售费用	七、63	866,335.82	890,268.98
管理费用	七、64	38,734,995.28	45,184,796.47
研发费用	七、65	13,139,207.84	10,723,574.15
财务费用	七、66	38,066,499.70	37,420,500.98
其中：利息费用		42,898,892.33	40,411,697.87
利息收入		4,880,817.50	3,125,344.5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918,497.15	9,638,269.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2,138,492.88	1,294,491.2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64,756.02	1,294,49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138,230.59	-18,822,994.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717,125.14	-45,357.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91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636,630.95	87,253,467.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20,602.99	1,045,822.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020,889.88	209,443.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036,344.06	88,089,847.2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9,307,445.15	17,591,576.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728,898.91	70,498,271.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728,898.91	70,498,271.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10,852.38	75,643,269.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481,953.47	-5,144,99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728,898.91	70,498,271.1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10,852.38	75,643,269.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81,953.47	-5,144,998.4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168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8	0.16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51,076,065.59	250,514,854.1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15,834,688.48	109,168,245.46
税金及附加		2,700,594.38	2,519,035.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148,590.35	29,719,560.23
研发费用		8,027,037.32	7,750,491.37
财务费用		19,403,266.72	20,601,609.44
其中：利息费用		22,827,094.86	23,289,536.59
利息收入		3,442,201.02	2,788,929.16
加：其他收益		2,311,461.81	3,616,21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764,756.02	1,294,49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64,756.02	1,294,49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70,564.23	-15,236,948.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2,853.68	2,314,819.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346,304.68	72,744,490.24
加:营业外收入		318,205.25	1,015,649.24
减:营业外支出		329,446.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335,063.47	73,760,139.48
减:所得税费用		14,138,585.70	10,196,661.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96,477.77	63,563,478.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96,477.77	63,563,478.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196,477.77	63,563,478.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689,610.95	286,689,134.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73,26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676,940.65	28,118,29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366,551.60	350,480,69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213,874.03	179,194,76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69,769.72	51,025,98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59,942.23	36,342,80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3,772,794.79	22,331,2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916,380.77	288,894,76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0,170.83	61,585,92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0,0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398.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588,478.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258,954.27	169,005,74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158,954.27	169,005,7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70,476.02	-169,005,74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505,974,394.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1,474,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4,132,219.44	503,330,849.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1,300,000.00	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932,219.44	1,015,605,243.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2,316,347.85	390,128,961.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89,405.60	65,817,188.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6,832.00	155,55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272,585.45	456,101,704.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9,633.99	559,503,53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144,450.39	305,885,26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683,779.19	757,968,984.66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189,458.20	115,326,45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9.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21,102.55	69,035,76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210,560.75	184,364,59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06,565.87	57,707,855.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43,573.09	22,395,534.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72,660.39	20,805,54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1,900.83	106,531,99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324,700.18	207,440,92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85,860.57	-23,076,33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398.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3,36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76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48,586.65	29,965,74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50,000.00	15,0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98,586.65	45,045,74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46,825.07	-45,045,74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499,994.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7,900,000.00	389,318,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900,000.00	893,818,74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7,694,036.85	344,822,4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13,523.27	47,877,51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3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907,560.12	392,722,09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92,439.88	501,096,65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131,475.38	432,974,57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05,620.72	132,182,89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837,096.10	565,157,461.99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800,068,301.51		2,558,238,851.66	233,133,036.07	2,791,371,88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800,068,301.51		2,558,238,851.66	233,133,036.07	2,791,371,88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36.00			-165.62	1,019.55						61,287,392.66		61,288,382.59	-3,981,953.47	57,306,429.12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91,210,852.38		91,210,852.38	-7,481,953.47	83,728,898.9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36.00		-165.62	1,019.55							989.93	3,500,000.00	3,500,989.93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136.00		-165.62	1,019.55							989.93	3,500,000.00	3,500,989.93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29,923,459.72		-29,923,459.72		-29,923,459.72	
1.提取 盈余公 积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29,923,459.72		-29,923,459.72		-29,923,459.72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4,347,631.00			75,942,238.42	1,045,436,229.81			102,445,440.85		861,355,694.17		2,619,527,234.25	229,151,082.60	2,848,678,316.85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167,579.00			75,969,564.95	626,728,943.82			78,716,344.63		705,569,108.10		1,937,151,540.50	235,645,233.65	2,172,796,77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	450,167,579.00			75,969,564.95	626,728,943.82			78,716,344.63		705,569,108.10		1,937,151,540.50	235,645,233.65	2,172,796,774.15

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45,930,842.92		548,788,908.55	-3,670,598.42	545,118,310.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643,269.60		75,643,269.60	-5,144,998.42	70,498,271.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502,858,065.63	1,474,400.00	504,332,465.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502,858,065.63	1,474,400.00	504,332,465.6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12,426.68		-29,712,426.68		-29,712,426.68

1.提取 盈余公 积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有 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29,712,426.68		-29,712,426.68		-29,712,426.68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4,347,359.00		75,942,569.65	1,045,434,224.75		78,716,344.63	751,499,951.02		2,485,940,449.05	231,974,635.23	2,717,915,084.28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774,841,012.87	2,533,011,56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774,841,012.87	2,533,011,56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36.00			-165.62	1,019.55					51,273,018.05	51,274,007.98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196,477.77	81,196,477.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00			-165.62	1,019.55					989.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6.00			-165.62	1,019.55					989.9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23,459.72	-29,923,459.72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923,459.72	-29,923,459.7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347,631.00			75,942,238.42	1,045,436,229.81				102,445,440.85	826,114,030.92	2,584,285,571.00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167,579.00			75,969,564.95	626,728,943.82				78,716,344.63	590,991,573.60	1,822,574,00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167,579.00			75,969,564.95	626,728,943.82				78,716,344.63	590,991,573.60	1,822,574,00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33,851,051.35	536,709,11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563,478.03	63,563,47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502,858,065.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4,179,780.00			-26,995.30	418,705,280.93						502,858,065.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12,426.68	-29,712,42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12,426.68	-29,712,426.6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347,359.00			75,942,569.65	1,045,434,224.75			78,716,344.63	624,842,624.95	2,359,283,122.98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由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经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榕国资改发〔2014〕160 号）批准改组设立，2014 年 5 月 28 日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3,750 万元。

201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5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50 万元。

2019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5 号）核准，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6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

2022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501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415.841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415.8415 万元。

2022 年 8 月 2 日，经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434.7359 万元（含因“海环转债”转股累计增加的注册资本）。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739548277W，注册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法定代表人：陈宏景；营业期限：2002 年 7 月 5 日至 2052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属污水处理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对污水厂及污水收集、处理、排放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维护；给排水工程的咨询、设计、设备销售安装；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城市污水处理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鉴定工作；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及发电（不含危险废物处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含三级子公司）共 30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本集团 2023 年度合并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

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

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

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集团对于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鉴于在银行承兑汇票的实际信用风险，即公司承担的信用风险实质上无限接近于零，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多数情况下用于向供应商背书转让，能够满足终止确认条件，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计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所对应的信用风险实质上等同于应收账款，商业承兑

汇票的期限相对较短，公司对应收票据到期后未收回款项则转为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计提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政府应收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应收账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90 日	1.09	1.09
90 日-180 日	2.18	2.18
180 日-360 日	4.35	4.35
1-2 年	9.50	9.50
2-3 年	14.25	29.25
3-4 年	19.00	49.00
4-5 年	23.75	83.75

账龄	应收账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其他应收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1 年以内	0.00	4.35
1-2 年	0.00	9.50
2-3 年	0.00	29.25
3-4 年	0.00	49.00
4-5 年	0.00	83.75
5 年以上	0.00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前述 12. 应收账款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做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

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40	5%	6.33%-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5%	19%-5.28%
其中：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9.5%-6.33%
动力设备	平均年限法	18	5%	5.28%
自动化控制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仪器仪表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19%-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一）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二）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移交经营移交方式TOT,或作为PPP业务的社会资本方，参与政府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本集团将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的该类BOT、TOT、PPP项目资产列报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并在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或商业运营之日起至运营期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摊销。

（3）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应用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水处理业务收入、固废业务收入、综合技术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 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的项目相关收入确认的方法

1)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授予的污水处理业务、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权服务的经营模式包括自主投资运营模式、BOT 模式、TOT 模式、PPP 模式、受托运营模式。

本集团的 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公共服务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 TOT（即移交—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有偿转让的方式，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已建成的公共服务设施经营权，在特定时期内，由公司进行运营管理，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来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共服务设施再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 PPP 特许经营权项目是指政府采用竞争方式依法授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通过协议明确权利义务和风险分担，约定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并获得收益，提供公共产品或者公共服务，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伙伴合作关系。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公共服务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受托运营特许经营权项目是指通过接受政府委托，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存量公共资产的运营维护职责，本集团不负责用户服务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运作方式。政府保留资产所有权，只向本集团支付委托运营费。

特许经营权服务相关协议中约定了特许经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条款等。

2)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对于自主投资运营的特许经营项目，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3) BOT、TOT、PPP 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核算的范围，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

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公司应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根据特许经营期限以直线摊销法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平均摊销。

A. 金融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公司当期收到的处理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处理运营收入，公司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处理费扣除项目投资本金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实际利率以各 BOT、TOT、PPP 项目开始运营年度的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本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确定。

B. 无形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C.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了特许经营的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将相关资产修复至指定状态的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日常维护、维修或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D.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折现率的选择

以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时间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为基本利率浮动一定的比例作为折现率。

4) 受托运营模式的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对于委托运营的特许经营权项目采用委托运营模式，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或提标改造后授予方文件中约定的暂定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2) 固废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

本集团接收固体废弃物时按量收取消纳费并开具发票，于实际完成固体废弃物处置时或将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产品对第三方销售验收时，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

本集团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4) 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在劳务已提供，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5) 建造合同确认的具体方法

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该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视为可以合理预见合同结果，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完工交付时根据合同确定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

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折旧进度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

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

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的执行，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1%、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0%、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洋里污水处理厂一、二、三、四期项目及祥坂污水处理厂项目）	15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5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汽车城项目）	25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新区项目）	25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一期）	25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二期）	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12.5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25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2.5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二期项目）	15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二期项目）	25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5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5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5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25
福州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20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20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15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20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2019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 2019 年第 60 号公告《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 1 月 29 日发布 2022 年第 4 号公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将上述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项目	免税期	减半征收期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二期）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中关于小型微利企业的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第一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二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三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企业所得税按 20%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减半征收。

（4）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90% 计税。

（5）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9 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6）《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第四条规定：“纳税人从事《目录》2.15 “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 项目、5.1 “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 “污水处理劳务” 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本公司“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分公司）由增值税即征即退改选为免征增值税。

(7)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对福建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21 年起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为 3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5001707。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22 年起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为 3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933。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48,683,779.19	479,144,450.39
其他货币资金	17,965,103.15	4,183,942.86
合计	766,648,882.34	483,328,393.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期末受限制货币资金 1,796.51 万元，为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及垃圾渗沥液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工程款履约保函的保证金、6 个月定期存款、未决仲裁冻结资金。除此之外，不存在因抵押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782,739.73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451,232.88
浮动收益凭证		40,331,506.8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40,782,739.7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0,000.00	1,36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20,000.00	1,36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6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日以内（含）	69,566,847.68
90 日-180 日（含）	110,390,384.72
180 日-360 日（含）	308,155,852.84
1 年以内小计	488,113,085.24
1 至 2 年	420,621,786.84
2 至 3 年	19,109,047.6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305,431.49
4 至 5 年	3,603,976.91
5 年以上	4,258,088.00
合计	949,011,416.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0.00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0.00
其中：										
泗阳众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0.00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8,915,828.10	99.99	70,442,705.62	7.42	878,473,122.48	1,120,940,212.15	99.99	80,112,683.00	7.12	1,040,827,529.15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849,686,920.76	89.53	55,926,630.17	6.58	793,760,290.59	1,013,829,527.58	90.44	67,763,356.87	6.68	946,066,170.71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99,228,907.34	10.46	14,516,075.45	14.63	84,712,831.89	107,110,684.57	9.55	12,349,326.13	11.53	94,761,358.44
合计	949,011,416.10	/	70,538,293.62	/	878,473,122.48	1,121,035,800.15	/	80,208,271.00	/	1,040,827,529.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泗阳众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5,588.00	95,588.00	100.00	已无法联系,且经查询该公司涉讼事项较多,已无还款能力。
合计	95,588.00	95,588.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日以内(含)	51,209,117.90	558,179.39	1.09
90日-180日(含)	101,939,180.89	2,222,274.15	2.18
180日-360日(含)	285,967,621.13	12,439,591.53	4.35
1至2年(含2年)	384,554,840.31	36,532,709.83	9.50
2至3年(含3年)	16,193,583.72	2,307,585.68	14.25
3至4年(含4年)	9,822,576.81	1,866,289.59	19.00
合计	849,686,920.76	55,926,630.17	6.5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日以内(含)	18,357,729.78	200,088.55	1.09
90日-180日(含)	8,451,203.83	184,236.23	2.18
180日-360日(含)	22,188,231.71	965,188.09	4.35
1至2年(含2年)	36,066,946.53	3,426,359.94	9.50
2至3年(含3年)	2,915,463.90	852,773.17	29.25
3至4年(含4年)	3,482,854.68	1,706,598.80	49.00
4至5年(含5年)	3,603,976.91	3,018,330.67	83.75
5年以上	4,162,500.00	4,162,500.00	100.00
合计	99,228,907.34	14,516,075.45	14.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0,208,271.00	-9,669,977.38				70,538,293.62
合计	80,208,271.00	-9,669,977.38				70,538,293.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668,180,137.35	70.41	44,824,549.10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	75,262,164.76	7.93	5,737,062.91
福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384,881.43	2.89	436,986.99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建设环保局	24,068,000.00	2.54	3,679,530.50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1,917,859.38	2.31	2,082,196.64
合计	816,813,042.92	86.08	56,760,326.1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50,635.27	998,390.27
合计	850,635.27	998,390.2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64,708.98	80.60	8,896,530.93	89.84
1至2年	482,185.14	7.38	341,405.61	3.45
2至3年	129,890.79	1.99	162,094.72	1.64
3年以上	655,189.03	10.03	503,140.77	5.08
合计	6,531,973.94	100.00	9,903,172.0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868,982.66	13.30
厦门知蜂捷成商贸有限公司	649,980.00	9.9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897.29	7.65
福建和欣盛发展有限公司	216,112.50	3.3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市长乐区供电公司	194,489.47	2.98
合计	2,429,461.92	37.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52,051.34	10,726,270.05
合计	7,552,051.34	10,726,270.05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011,344.28
1年以内小计	7,011,344.28
1至2年	256,846.72

2 至 3 年	397,781.8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34,703.12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1,940,254.02
合计	10,290,930.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工程款、工程电费、维修费等	3,656,053.50	6,122,941.75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4,347,959.90	4,455,047.00
其他	2,286,916.63	4,355,413.20
合计	10,290,930.03	14,933,401.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268,500.49	1,938,631.41	4,207,131.9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358.94	1,358.9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8,516.88	263.67	-1,468,253.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798,624.67	1,940,254.02	2,738,878.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207,131.90	-1,468,253.21				2,738,878.69
合计	4,207,131.90	-1,468,253.21				2,738,87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垫工程款	1,807,530.00	5年以上	17.56	1,807,530.00
闽侯县财政局	工程补偿款	1,312,490.00	1年以内	12.75	57,096.93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1,100.00	1年以内	4.48	20,057.85
闽侯县青口金山新型墙体材料厂	往来款	450,190.47	1年以内 418,915.68, 1-2年 31,274.79	4.37	21,193.94
福州市寿山乡人民政府	代垫款项	337,016.00	3-4年	3.27	165,137.84
合计	/	4,368,326.47	/	42.43	2,071,016.5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9、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90,529.48		9,690,529.48	9,763,551.71		9,763,551.71
在产品	1,054,573.94		1,054,573.94	1,674,627.64		1,674,627.64
库存商品	9,246,686.59	1,417,888.24	7,828,798.35	11,129,803.51	1,417,888.24	9,711,915.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1,032,029.25		21,032,029.25
其他	1,973,030.59		1,973,030.59	738,292.56		738,292.56
合计	21,964,820.60	1,417,888.24	20,546,932.36	44,338,304.67	1,417,888.24	42,920,416.4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17,888.24					1,417,888.2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417,888.24					1,417,888.2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政府客户	387,894,956.13	17,712,986.47	370,181,969.66	322,497,391.09	13,854,653.28	308,642,737.81
非政府客户	51,937,208.17	1,657,087.20	50,280,120.97	25,224,455.79	798,295.25	24,426,160.54
合计	439,832,164.30	19,370,073.67	420,462,090.63	347,721,846.88	14,652,948.53	333,068,898.3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4,717,125.14			
合计	4,717,125.14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197,564.55	12,072,403.44
合计	12,197,564.55	12,072,403.44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	66,514,301.77	55,659,094.51
预缴其他税费	12,939.39	40,631.37
合计	66,527,241.16	55,699,725.88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现率区间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BOT 及 PPP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	179,929,559.56		179,929,559.56	177,564,398.45		177,564,398.4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197,564.55		12,197,564.55	12,072,403.44		12,072,403.44	
合计	167,731,995.01		167,731,995.01	165,491,995.01		165,491,995.01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 峡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14,034,160.00			-1,644,149.20						12,390,010.80
福州沪榕海 环再生能源 有限公司	93,424,725.28	4,400,000.00		2,084,020.90						99,908,746.18
福州市大件 废弃物处置 服务有限公	2,283,195.51			-285,076.14						1,998,119.37

司											
福州首创海 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857,333.68			-3,338,114.99						13,519,218.69	
福州市洋里 生活废弃物 收运服务有 限公司	8,707,029.08			-581,436.59						8,125,592.49	
小计	135,306,443.55	4,400,000.00		-3,764,756.02						135,941,687.53	
合计	135,306,443.55	4,400,000.00		-3,764,756.02						135,941,687.53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款	4,529,200.00	4,529,200.00
合计	4,529,200.00	4,529,200.00

其他说明：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67,461,373.93	1,322,971,358.18
固定资产清理	580,468.70	711,963.42
合计	1,268,041,842.63	1,323,683,321.60

其他说明：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78,996,893.70	775,112,273.98	23,069,429.97	43,107,321.81	2,320,285,91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09.30	4,528,506.84	237,171.67	346,754.06	5,189,441.87
(1) 购置	77,009.30	4,528,506.84	237,171.67	346,754.06	5,189,441.8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5,305,470.56		43,905.56	65,349,376.12
(1) 处置或报废		65,305,470.56		43,905.56	65,349,376.12
4. 期末余额	1,479,073,903.00	714,335,310.26	23,306,601.64	43,410,170.31	2,260,125,985.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5,861,680.28	440,481,969.91	13,021,701.51	33,530,215.81	992,895,567.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431,826.84	27,633,662.30	998,318.46	1,413,420.19	60,477,227.79
(1) 计提	30,431,826.84	27,633,662.30	998,318.46	1,413,420.19	60,477,227.79
3. 本期减少金额		62,031,693.45		43,868.26	62,075,561.71
(1) 处置或报废		62,031,693.45		43,868.26	62,075,561.71
4. 期末余额	536,293,507.12	406,083,938.76	14,020,019.97	34,899,767.74	991,297,233.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418,993.77			4,418,99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051,616.08			3,051,616.08
(1) 处置或报废		3,051,616.08			3,051,616.08
4. 期末余额		1,367,377.69			1,367,377.6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2,780,395.88	306,883,993.81	9,286,581.67	8,510,402.57	1,267,461,373.93
2. 期初账面价值	973,135,213.42	330,211,310.30	10,047,728.46	9,577,106.00	1,322,971,358.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619,122.22	765,141.88	1,367,354.69	1,486,625.6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9,953.11	247,849.05		22,104.06	
合计	3,889,075.33	1,012,990.93	1,367,354.69	1,508,729.7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420,645.50
合计	6,420,645.5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峡生态公司厂房	63,450,324.48	2022 年办妥竣工决算，产权证书正在办理
海资公司厂房	93,953,484.84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洗涤公司厂房	9,355,549.32	产权证书办理中
海滨公司厂房	71,153,140.87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资产	580,468.70	711,963.42
合计	580,468.70	711,963.42

其他说明：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1,965,022.18	51,069,966.22
工程物资		
合计	51,965,022.18	51,069,966.22

其他说明：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二期	50,343,235.54		50,343,235.54	49,561,493.77		49,561,493.77
其他工程	1,621,786.64		1,621,786.64	1,508,472.45		1,508,472.45
合计	51,965,022.18		51,965,022.18	51,069,966.22		51,069,966.2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二期	108,640,000.00	49,561,493.77	781,741.77			50,343,235.54	86.12	96.14%	1,593,074.23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108,640,000.00	49,561,493.77	781,741.77			50,343,235.54	/	/	1,593,074.2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600.00	1,374,433.94	1,600,03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4,433.94	1,374,433.94
(1) 处置		1,374,433.94	1,374,433.94
4. 期末余额	225,600.00	0.00	225,60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900.16	801,753.12	881,653.28
2. 本期增加金额	9,400.02	229,072.32	238,472.34
(1) 计提	9,400.02	229,072.32	238,47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0,825.44	1,030,825.44
(1) 处置		1,030,825.44	1,030,825.44
4. 期末余额	89,300.18	0.00	89,300.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299.82		136,299.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45,699.84	572,680.82	718,380.66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9,252,776.63			4,581,372.98	1,852,814,070.64	2,376,648,22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67.92			45,922.12	214,584,561.47	214,649,351.51
(1) 购置	18,867.92			45,922.12	2,158,012.96	2,222,803.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建造增加					212,426,548.51	212,426,548.51
3. 本期减少金额					5,342,070.78	5,342,070.78
(1) 处置					5,342,070.78	5,342,070.78
4. 期末余额	519,271,644.55			4,627,295.10	2,062,056,561.33	2,585,955,500.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055,178.42			3,077,656.20	409,960,618.92	485,093,453.5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11,527.22			249,613.04	36,900,522.02	44,461,662.28
(1)	7,311,527.22			249,613.04	36,900,522.02	44,461,662.28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3,520.68	1,623,520.68
(1) 处置					1,623,520.68	1,623,520.68
4. 期末余额	79,366,705.64			3,327,269.24	445,237,620.26	527,931,595.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63,400.00	1,663,4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63,400.00	1,663,4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904,938.91			1,300,025.86	1,615,155,541.07	2,056,360,505.84
2. 期初账面价值	447,197,598.21			1,503,716.78	1,441,190,051.72	1,889,891,366.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HHYF-HX-2019-001		137,246.94				137,246.94	
HHYF-ZZ-2020-004		316,902.27				316,902.27	

HHYF-HX-2021-001		814,851.92			814,851.92		
HHYF-HX-2021-002		576,594.32			576,594.32		
HHYF-HX-2021-003		595,111.41			595,111.41		
HHYF-ZZ-2022-001		569,402.24			569,402.24		
HHYF-ZZ-2022-002		522,450.15			522,450.15		
HHYF-ZZ-2022-005		490,609.44			490,609.44		
HHYF-ZZ-2022-004		525,535.92			525,535.92		
HHYF-ZZ-2022-003		1,960,172.99			1,960,172.99		
HHYF-ZZ-2022-007		54,798.06			54,798.06		
HHYF-ZZ-2022-006		393,408.08			393,408.08		
HHYF-HX-2022-002		312,542.70			312,542.70		
HHYF-HX-2022-003		517,577.90			517,577.90		
HHYF-ZZ-2023-001		74,738.66			74,738.66		
RDYF-ZZ-2022-001		96,942.21			96,942.21		
RDYF-ZZ-2022-002		104,395.00			104,395.00		
HZYF-2023-001		512,844.26			512,844.26		
HBYF-2023-001		564,449.08			564,449.08		
HHKJYF-ZZ-2021-001		6,784.96			6,784.96		
HHKJYF-ZZ-2021-002		458,419.44			458,419.44		
HHKJYF-ZZ-2022-001		811,971.05			811,971.05		
HHKJYF-ZZ-2022-002		651,697.67			651,697.67		
HHKJYF-ZZ-2022-003		80,203.80			80,203.80		
HHKJYF-ZZ-2022-004		904,124.95			904,124.95		
HHKJYF-ZZ-2023-001		252,590.92			252,590.92		
HHKJYF-ZZ-2023-002		242,970.50			242,970.50		
HHKJYF-ZZ-2023-003		4,245.28			4,245.28		
HXHB2022JC01		132,438.21			132,438.21		
HXHB2022JC02		179,510.17			179,510.17		
HMLYF-HX-2022-002		273,677.34			273,677.34		
合计		13,139,207.84			13,139,207.84		

其他说明：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废处置项目	17,785,728.24		402,695.58		17,383,032.66
污水厂区改造项目	2,312,640.96		427,753.24		1,884,887.72
受托资产改造	550,000.00	4,917,204.00	255,761.06	17,782.00	5,193,660.94
其他	1,266,244.91		79,351.09		1,186,893.82
合计	21,914,614.11	4,917,204.00	1,165,560.97	17,782.00	25,648,475.14

其他说明：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000,679.01	3,587,947.46	19,233,081.46	3,594,127.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损失	70,342,614.12	11,585,524.74	81,844,533.32	13,620,577.05
应付未付工资	3,467,381.92	587,046.44	3,425,344.19	576,537.00
BOT、TOT、PPP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52,732,049.89	13,183,012.49	45,506,351.05	11,376,587.75
同一控制下购并资产入账价值小于计税基础	5,965,496.56	1,491,374.14	5,941,462.42	1,485,365.61
受托运营项目预计膜更新复原成本	509,483.41	76,422.51	345,269.29	51,790.39
未决诉讼	208,285.00	52,071.25	808,285.00	142,071.25

资产折旧摊销税会差异	5,764,731.97	864,709.80		
其他			5,526.85	1,381.71
合计	159,990,721.88	31,428,108.83	157,109,853.58	30,848,437.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OT 金融资产模式影响	8,797,817.24	2,199,454.32	8,681,644.08	2,170,411.02
合计	8,797,817.24	2,199,454.32	8,681,644.08	2,170,411.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316,503.41	12,234,951.39
可抵扣亏损	158,978,078.99	145,937,542.89
合计	172,294,582.40	158,172,494.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651,590.84	1,651,590.84	
2024 年	10,551,481.14	10,551,481.14	
2025 年	29,186,278.12	29,217,952.68	
2026 年	46,766,031.51	47,552,291.64	
2027 年	41,770,851.73	56,964,226.59	
2028 年	29,051,845.65		
合计	158,978,078.99	145,937,542.89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工程项目预付款	9,813,298.00		9,813,298.00	9,813,298.00		9,813,298.00
长期资产预付款	54,280,997.98		54,280,997.98	41,304,784.70		41,304,784.70
代建资产	25,667,321.59		25,667,321.59	21,652,029.08		21,652,029.08
合计	89,761,617.57		89,761,617.57	72,770,111.78		72,770,111.78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5,030,805.55
信用借款	607,959,804.25	400,615,709.74
合计	607,959,804.25	425,646,515.2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640,040.40	4,382,290.31
合计	6,640,040.40	4,382,290.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565,904,501.46	537,296,011.92
应付经营支出采购款	57,912,345.96	123,427,165.59
合计	623,816,847.42	660,723,177.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131,102.88	益凤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051,092.52	浮村项目、长乐龙峰项目未结算
福州中喻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5,149,245.00	祥坂提标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682,003.97	白金项目、梅溪项目、泗阳改扩建工程未结算
华宇（福建）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2,588,162.91	柘荣项目及配套管网项目未结算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6,922,871.63	永泰生态修复项目未结算
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164,893.54	建宁 PPP 项目未结算
合计	191,689,372.45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2,048.00
合计		42,048.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滁州项目管理合同		14,439,823.00
建筑垃圾收纳合同	614,293.16	2,429,680.56
永泰 PPP 项目管理合同	635,094.18	1,966,446.82
柘荣项目管理合同	1,335,914.38	635,094.18
建筑垃圾产出物合同	240,079.18	304,031.95
其他合同	1,769,892.28	1,347,667.29
合计	4,595,273.18	21,122,743.8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21,185.64	59,016,396.15	47,842,871.37	18,594,710.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68,717.21	6,622,129.22	5,709,047.56	4,381,798.8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889,902.85	65,638,525.37	53,551,918.93	22,976,509.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50,683.43	47,344,023.71	35,731,195.97	17,163,511.17
二、职工福利费	270,461.84	3,312,611.07	3,572,295.67	10,777.24
三、社会保险费	1,830.01	3,282,601.20	3,283,329.41	1,101.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5.19	2,879,089.31	2,879,560.64	1,073.86
工伤保险费		152,506.71	152,506.71	
生育保险费	284.82	249,500.18	249,757.06	27.94
补充医疗保险		1,505.00	1,505.00	
四、住房公积金	32,464.00	4,231,807.60	4,231,808.60	32,46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6,246.36	845,352.57	1,024,241.72	957,357.2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429,500.00			429,500.00
合计	7,421,185.64	59,016,396.15	47,842,871.37	18,594,710.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91,584.00	5,391,584.00	
2、失业保险费		170,011.41	170,011.41	
3、企业年金缴费	3,468,717.21	1,060,533.81	147,452.15	4,381,798.87
合计	3,468,717.21	6,622,129.22	5,709,047.56	4,381,798.87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98,421.47	4,998,928.5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691,136.38	23,805,141.98
个人所得税	51,789.71	866,055.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58.39	48,568.79
土地使用税	2,421,109.88	1,551,982.94
房产税	3,863,345.00	1,861,721.19
教育费附加	38,104.93	38,979.56
其他税费	557,200.26	591,314.88
合计	27,569,066.02	33,762,693.63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93,893.58	1,558,113.92
应付股利	15,444,919.56	
其他应付款	129,595,263.52	29,036,961.97
合计	147,134,076.66	30,595,075.89

其他说明：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93,893.58	1,558,113.9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093,893.58	1,558,113.9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444,919.56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5,444,919.5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19,076,548.73	20,782,880.64
应付个人往来款	226,972.29	784,712.40
应付原股东利润	181,900.00	181,900.00
借款	105,883,300.00	5,083,300.00
其他	4,226,542.50	2,204,168.93
合计	129,595,263.52	29,036,961.9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融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31,900.00	子公司借款及往来款
福建华达荣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81,560.00	保证金，未结算
福建实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履约保证金，未结算
福州富利来洗涤有限公司	862,444.97	子公司借款及往来款
合计	7,875,904.97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707,519.85	132,470,725.4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58,564.93	4,988,147.8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10,694.24	2,756,293.8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0.00	597,170.17
合计	201,776,779.02	140,812,337.25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53,165,630.15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4,330,804.63	4,684,131.60
合计	4,330,804.63	257,849,761.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2 海峡环保 GN002	100	2022-5-27	270 天	150,000,000.00	152,369,717.45		548,501.73		152,918,219.18	0.00
22 海峡环保 GN003	100	2022-9-13	270 天	100,000,000.00	100,795,912.70		1,164,361.27		101,960,273.97	0.00
合计	/	/	/	250,000,000.00	253,165,630.15		1,712,863.00		254,878,493.15	0.00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1,741,415.55	314,475,346.70
抵押借款	89,071,832.53	171,621,499.53
保证借款	0.00	94,000,000.00
信用借款	74,423,320.00	95,274,420.00
合计	535,236,568.08	675,371,266.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 2016年10月，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6年期长期借款4,6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实际发放日和利率调整日基准利率和定价公式确定借款利率。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定价基准利率加0.2%，定价基准利率按LPR五年期以上期限档次约定执行，浮动周期为年），以琅岐污水处理厂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3,360.14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360.03万元。

2) 2017年8月，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8年期长期借款4,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一年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重新定价日为下一个浮动周期的首日，即起算日为重新定价当月的对应日，当月没有对应日的则为当月最后一日。2020年6月签订补充协议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五年以上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执行，利率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收费权益为质押担保。截止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2,841.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235.00万元。

3) 2018年12月，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年期长期借款6,5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提款日与约定的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5年期以上LPR加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马尾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3,575.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650.00万元。

4) 2019年2月，子公司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15年期长期借款11,6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7.24%。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5年期以上LPR基础上加49.5个基点，按半年调整），以《建宁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项目合同》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2023年6月30日，已提款金额为9,490.00万元，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7,358.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912.00万元。

5) 2020年1月，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9年期长期借款54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起息日前一个工作日的60个月的LPR作为基准利率，在此基础上加0.1%，并自次年1月1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年1月1日根据当日对应的基准利率（LPR取前一个工作日的利率值）进行调整），以污

水处理收益权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6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5.00 万元。

6) 2020 年 1 月，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5 年期长期借款 4,8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以定价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利率，加 60 个基点，实际执行利率为 4.75%），以持有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507.79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928.81 万元。

7) 2021 年 1 月，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4 年长期借款 17,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 LPR。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5 年期以上 LPR，按半年调整），以《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合同书》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金额为 9,449.85 万元，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8,949.85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000.00 万元。

8) 2022 年 6 月，非全资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宿迁分行取得 15 年期长期借款 6,8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贷款入账日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本公司为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6,800.00 万元债务提供最高额 6,1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提供 30% 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6,29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81.00 万元。

9) 2022 年 7 月，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信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10 年期长期借款 1 亿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以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做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金额为 4,145.52 万元，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4,145.5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57.50 万元。

10) 2023 年 3 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漳浦支行取得 15 年期长期借款 6,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 5 年期以上 LPR 减 1.35% 确定），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金额为 1,170.00 万元，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17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9.75 万元。

11) 2023 年 4 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州东大支行取得 21 年期长期借款 8,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每一周期约定的 LPR 减 1.15% 确定），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金额为 970.00 万元，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970.00 万元。

2. 抵押借款：

1) 2019 年 5 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13,000.00 万元（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自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期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以及上述上浮比例调一次。自 2021 年 5 月 29 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25 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股东按照股权

比例追加担保，本公司为 51% 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 49% 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用于质押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对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9% 的债务本息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8,929.97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8,929.97 万元。

2) 2019 年 12 月，子公司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11,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LPR（五年以上）期限档次+0.1%），以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利用化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为主债权金额 6,779.89 万元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8,4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600.00 万元。

3) 2020 年 10 月，非全资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1,4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357.18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250.00 万元。

3. 信用借款的说明：

1) 2017 年 1 月，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取得 9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自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5 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5,922.98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4,000.00 万元。

2) 2018 年 4 月，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原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档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每一年调整一次。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最新的定价基础利率加 0 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5,437.5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141.53 万元。

3) 2022 年 3 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取得 2 年期长期借款 3,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 1 年期 LPR 减 0.1% 确定），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728.3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5.00 万元。

4) 2023 年 1 月，非全资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2 年期长期借款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在贷款发放日的前一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水平上加 0.05% 确定），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50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	458,546,000.00	458,547,000.00
利息调整	-5,059,245.04	-13,708,765.38
合计	453,486,754.96	444,838,234.6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海环转债	100	2019/4/9	6年	460,000,000.00	444,838,234.62	0.00	3,748,607.12	8,649,520.34	1,000.00	453,486,754.96
合计	/	/	/	460,000,000.00	444,838,234.62	0.00	3,748,607.12	8,649,520.34	1,000.00	453,486,754.96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则转股价相应调整。根据有关规定和《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海环转债自2019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因实施权益分派，2021年6月4日转股价格调整为7.63元/股，2022年5月3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56元/股；因增发新股或配股“海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56元/股调整为7.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8日起生效；因实施权益分派，2023年7月3日转股价格调整为7.26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间，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612,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29.8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7,170.17
合计		0.00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5,894,700.42	58,934,207.3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55,894,700.42	58,934,207.35

其他说明：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39,668,478.54	43,168,478.54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资金	16,226,221.88	15,765,728.81
合计	255,894,700.42	58,934,207.35

其他说明：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808,285.00	208,285.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3,287,562.25	3,638,550.79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2,253,932.13	13,792,158.07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受托运营资产预计膜更新支出	345,269.29	509,483.41	受托运营资产预计膜更新支出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237,986.65	2,436,947.3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878,230.43	3,247,266.59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4,555,641.80	4,744,743.15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3,456,370.48	3,925,356.8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0,495,316.05	12,456,425.08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000,329.31	2,322,034.78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72,048.22	88,433.53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8,066,107.62	10,055,134.48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687,958.04	840,043.54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666,418.52	2,274,222.72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592,382.28	964,703.10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合计	53,403,838.07	61,503,788.4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1,080,521.12	870,000.00	6,650,091.68	185,300,429.44	政府拨付与资产相关补助
其他	24,914,863.61		758,828.34	24,156,035.27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政府专项资金终值与现值差额
合计	215,995,384.73	870,000.00	7,408,920.02	209,456,464.7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提标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63,081,388.82			2,633,724.80		60,447,664.02	与资产相关
洋里粪便站补助	910,456.29			222,403.98		688,052.31	与资产相关
市政污泥及餐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与示范	584,031.36			40,382.64		543,648.72	与资产相关
洋里四期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11,213,372.40			354,866.40		10,858,506.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财政局污水设备补助款	245,000.00			15,000.00		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补助金	115,046,272.25			3,383,713.86		111,662,558.39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870,000.00				8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1,080,521.12	870,000.00	0.00	6,650,091.68	0.00	185,300,429.44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4,347,495.00				+136.00	+136.00	534,347,631.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人民币460,000,000.00元（46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转换公司债券	4,585,470.00	75,942,404.04			10.00	165.62	4,585,460.00	75,942,238.42
合计	4,585,470.00	75,942,404.04			10.00	165.62	4,585,460.00	75,942,238.4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少系2019年本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持有人转股，增加股本136股，减少其他权益工具165.62元。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5,435,210.26	1,019.55		1,045,436,229.8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45,435,210.26	1,019.55		1,045,436,229.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增加系可转换债券本期转股增加股本溢价1,019.55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445,440.85			102,445,440.8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2,445,440.85			102,445,440.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0,068,301.51	705,569,108.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0,068,301.51	705,569,108.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210,852.38	147,940,716.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29,096.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923,459.72	29,712,426.6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1,355,694.17	800,068,301.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0,258,494.40	310,672,936.12	500,428,353.10	310,097,603.40
其他业务	12,619,243.66	7,535,120.06	10,384,996.60	4,134,216.37
合计	512,877,738.06	318,208,056.18	510,813,349.70	314,231,819.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水处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综合技术服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福建	396,233,950.21	18,420,223.31	9,082,371.07	423,736,544.59
江苏	23,143,544.11		48,194,341.00	71,337,885.11
山东	13,717,092.28			13,717,092.28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客户	401,060,449.45			401,060,449.45
非政府客户	32,034,137.15	18,420,223.31	57,276,712.07	107,731,072.53
合同类型				
特许经营	410,913,004.42			410,913,004.42
非特许经营	22,181,582.18	18,420,223.31	57,276,712.07	97,878,517.5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33,094,586.60	18,420,223.31	57,276,712.07	508,791,521.9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151.71	86,783.37
教育费附加	65,780.26	77,597.67
资源税		
房产税	3,866,207.68	2,821,350.82
土地使用税	3,369,703.12	3,232,955.88
车船使用税	7,973.82	5,936.88
印花税	229,592.61	66,684.30
其他税	840,626.75	882,021.70
合计	8,446,035.95	7,173,330.62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5,714.40	857,998.60
累计折旧	1,042.02	273.84
其他	79,579.40	31,996.54
合计	866,335.82	890,268.98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	20,113,396.19	20,246,229.20
折旧摊销	10,022,733.12	16,240,193.78
办公费	1,242,155.69	1,103,906.65
咨询顾问费	1,909,588.24	1,498,510.51
维修费	363,346.82	815,950.37
物业费	1,232,221.28	1,082,471.82
差旅费	504,988.17	430,915.07
车辆使用费	515,933.85	453,883.25
能源费	576,861.61	562,196.85
宣传费	197,545.42	15,689.29
招待费	286,019.18	361,688.42
其他	1,770,205.71	2,373,161.26
合计	38,734,995.28	45,184,796.47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	8,155,321.88	7,559,908.73
材料费	571,642.96	71,481.26
折旧摊销	2,707,755.86	1,099,508.24
能源费	436,531.78	71,906.25
咨询顾问费	537,903.60	1,228,599.04
其他	730,051.76	692,170.63
合计	13,139,207.84	10,723,574.15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898,892.33	40,411,697.87
减：利息收入	4,880,817.50	3,125,344.57
加：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48,424.87	134,147.68
合计	38,066,499.70	37,420,500.98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收入	0.00	351,742.21
提标改造补助	2,633,724.80	2,692,032.27
四期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354,866.40	942,081.99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补助金	3,383,713.86	3,383,713.89
洋里粪便站补助	222,403.98	222,403.98
市政污泥及餐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研究与示范	40,382.64	40,382.64
环境保护资金	0.00	30,000.00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财政局污水设备补助款	15,000.00	15,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78,720.56	655,880.53
失业稳岗补贴	3,801.79	436,172.28
个税手续费	42,889.76	48,023.50
运行维护补助（电费补贴）	234,165.02	62,007.60
PPP 项目资金政府出资部分终值与现值的差额摊销	758,828.34	758,828.34
福建省高校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	150,000.00	
合计	7,918,497.15	9,638,269.23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64,756.02	1,294,491.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26,26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38,492.88	1,294,491.28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669,977.38	-18,730,460.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8,253.21	-92,533.6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138,230.59	-18,822,994.12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4,717,125.14	-45,357.20
合计	-4,717,125.14	-45,357.20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8,913.94	
合计	18,913.9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6,559.25		136,559.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6,559.25		136,559.2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	1,039,422.00	200,000.00
其他	84,043.74	6,400.34	84,043.74
合计	420,602.99	1,045,822.34	420,60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企业提升规模区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建设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助资金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入库奖励		989,422.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用能单位补助 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入库企业奖励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信息采集补 助专项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0	1,039,422.00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4,072,414.35	787.56	4,072,414.35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353,864.25	787.56	353,864.25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3,718,550.10		3,718,550.1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320,000.00		320,000.00
未决诉讼		208,285.00	
其他	628,475.53	370.48	628,475.53
合计	5,020,889.88	209,443.04	5,020,889.88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58,072.87	22,074,980.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0,627.72	-4,483,404.04
合计	19,307,445.15	17,591,576.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036,344.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455,451.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14,274.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2,279.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4,713.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502.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24,321.9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7,080.65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434,929.16
所得税费用	19,307,445.15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往来款等	22,369,206.70	23,794,390.33
利息收入	1,992,978.18	1,104,354.10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	2,314,755.77	3,219,548.21
合计	26,676,940.65	28,118,292.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	32,105,361.02	13,066,971.86
专业机构咨询费、办公费等付现费用	21,065,319.54	9,134,307.75
手续费等财务费用支出	52,960.11	129,933.09
赔偿、罚款等支出	549,154.12	
合计	53,772,794.79	22,331,212.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入款项	1,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301,300,000.00	6,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共计3亿元，借款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期限不超过三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22,137.60
支付的租赁费用	266,832.00	133,416.00
合计	266,832.00	155,553.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728,898.91	70,498,271.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17,125.14	45,357.20
信用减值损失	-11,138,230.59	18,822,994.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477,227.79	68,572,213.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8,472.34	238,472.34
无形资产摊销	44,461,662.28	41,794,841.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5,560.97	2,294,79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13.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5,855.10	787.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011,053.01	38,394,921.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8,492.88	-1,294,49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579,671.02	-4,566,171.51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43.30	82,767.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73,484.07	-1,311,36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485,736.64	-225,508,98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575,626.05	53,521,518.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50,170.83	61,585,924.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8,683,779.19	757,968,984.6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9,144,450.39	305,885,260.3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539,328.80	452,083,724.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8,683,779.19	479,144,450.3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8,683,779.19	479,144,45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683,779.19	479,144,450.3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965,103.15	污水处理设施及垃圾渗沥液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工程履约保函的保证金、6个月定期存款、未决仲裁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339,862,748.14	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股东按股权比例追加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3,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已提款金额为12,999.97万元，尚有0.03万元未提款。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106,189,322.31	以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项目”工业用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本公司对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11,0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1,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已全部提款。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18,610,729.88	以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所有的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

		公司 1,4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 1,783.95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80,070,000.00	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 4,8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款金额为 4,644.06 万元，尚有 155.94 万元未提款。
合计	562,697,903.48	/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失业稳岗补贴	3,801.79	其他收益	3,801.79
福建省高校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22 年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建设补助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022 年企业规模提升区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022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870,000.00	递延收益	0.00
合计	1,223,801.79	/	353,801.7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晋安区新店镇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7室	垃圾渗沥液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琅岐	福州琅岐经	福州市琅岐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济区环岛路东侧、新建凤窝隧道南侧	经济区琅岐自来水厂2号办公楼103房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青口镇前街	闽侯县祥谦镇澜澄村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马尾区	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1号(自贸试验区内)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台岛东南角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鳌里村敖里路204号233室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金沙村	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南湖路南湖花园C区9#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甘蔗镇洽浦村	闽侯县甘蔗镇街心路142号(电信大楼)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3-116室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3-116室	环境监测	100		投资设立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闽清白金工业园区； 2、闽清县梅溪镇渡口村，福银高速里洋隧洞东南侧(枣坑里)	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白中镇白金工业区中片区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	福清市江镜华侨农场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		镜镇江侨新村华侨东路1号华侨城一期14号楼201室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临空经济区漳港街道龙峰村	福州市长乐区吴航街道郑和东路清家后环卫公寓301室	建筑废弃物	100		投资设立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南平市顺昌县	顺昌县双溪街道井垅村通天洋井泷污水处厂办公楼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寿光市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文家街道八里沟路以西、北环路以南	污水处理	100		投资设立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大南坂镇场部417号	污水处理	99		投资设立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鹏谢村前进路160号	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鹏谢村前进路160号	污水处理	98.50		投资设立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金沙村拱桥里2号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金沙村拱桥里2号	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93.99		投资设立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柘荣县城郊乡际头村兴中路30号	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柳城东路220号6号楼111室	污水处理	90		投资设立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洩溪镇闽江源北路10-8号	污水处理	80		投资设立
江苏泗阳	泗阳县经济	泗阳县经济	污水处理	70		非同一控制

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开发东区	开发东区太湖北路9号				下股权收购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海融广场4#107	污水处理	7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寿山乡和日溪乡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三层	污水处理	60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汤斜村(磨里)工业区	布草洗涤	57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益凤山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秀峰路188号闽台广告创意园9#4层	渣土及建筑废弃物处置	51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二层218室	污泥处置	51		投资设立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大周路34号B3栋1701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68号9楼911室	技术开发	51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路西侧、三八路北侧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51		投资设立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23号航空大厦15层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23号航空大厦15层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	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内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沙县水北东门校场	沙县水北东门校场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9	-1,129,938.97		16,613,594.03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	-7,084,930.50		27,668,100.04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0	420,372.35		32,077,730.27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2,332,317.34		5,738,138.38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49	3,205,119.79		96,032,452.09
合计	/	-6,921,694.67		178,130,014.8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567,284.93	97,001,352.25	110,568,637.18	45,103,343.25	31,560,000.00	76,663,343.25	14,107,599.01	99,141,870.16	113,249,469.17	45,978,177.34	31,060,000.00	77,038,177.34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9,503,915.07	426,840,267.87	456,344,182.94	386,908,672.65	12,970,000.00	399,878,672.65	38,057,831.56	432,166,751.59	470,224,583.15	211,900,364.03	187,399,667.00	399,300,031.03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49,077,206.99	263,658,932.42	312,736,139.41	65,177,165.46	178,811,383.04	243,988,548.50	64,379,385.19	258,578,786.46	322,958,171.65	92,287,627.00	164,230,609.32	256,518,236.32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113,900.90	19,797,618.48	88,911,519.38	72,201,032.88	5,000,000.00	77,201,032.88	82,052,982.02	15,706,907.35	97,759,889.37	81,289,571.57		81,289,571.57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91,325,648.56	81,941,273.33	173,266,921.89	3,853,771.30	10,895,178.02	14,748,949.32	73,138,933.10	88,681,826.84	161,820,759.94	4,839,740.54	8,754,065.66	13,593,806.2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630,580.60	-2,305,997.90	-2,305,997.90	3,079,538.93	5,547,027.49	-1,031,848.33	-1,031,848.33	12,802,285.29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588,765.92	-14,459,041.83	-14,459,041.83	1,479,251.98	7,737,579.95	-14,303,297.50	-14,303,297.50	13,562,520.08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2,390,704.72	2,307,655.58	2,307,655.58	-18,563,494.30	13,926,933.30	-717,479.90	-717,479.90	3,106,827.02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071,490.26	-4,759,831.30	-4,759,831.30	7,952,871.93	64,602,084.52	95,166.39	95,166.39	-157,625.37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32,692,626.43	10,291,018.83	10,291,018.83	17,761,764.21	33,464,834.44	11,575,951.39	11,575,951.39	12,688,629.71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场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坂中路6号泰禾广场（二期）3#楼14层08室	危险废物治理	30.00		权益法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38号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企业服务中心2号楼509室	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	40.00		权益法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38号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企业服务中心2号楼205室	大件垃圾（园林）处置	20.00		权益法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38号企业服务中心2	厨余垃圾处理	20.00		权益法

		号楼 508 室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福兴大道 9 号三层 301 室-1A	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952,292.92	138,080,989.50	15,961,315.63	126,445,192.98
非流动资产	289,146,842.61	566,648,320.05	291,803,997.89	559,776,105.87
资产合计	299,099,135.53	704,729,309.55	307,765,313.52	686,221,298.85
流动负债	84,948,827.22	85,242,805.61	78,629,467.04	124,093,352.33
非流动负债	172,767,915.51	369,714,638.51	182,355,313.13	325,314,433.33
负债合计	257,716,742.73	454,957,444.12	260,984,780.17	449,407,785.6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382,392.80	249,771,865.43	46,780,533.35	236,813,513.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390,010.80	99,908,746.18	14,034,160.00	93,424,725.2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390,010.80	99,908,746.18	14,034,160.00	93,424,725.2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849,135.28	48,542,431.61	21,567,455.61	50,001,098.36
净利润	-5,480,497.29	5,210,052.24	-555,317.77	8,557,277.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80,497.29	5,210,052.24	-555,317.77	8,557,277.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369,398.73	41,779,904.49	7,632,129.22	47,217,501.79
非流动资产	50,674,472.82	369,892,346.87	51,342,628.88	377,654,127.59
资产合计	58,043,871.55	411,672,251.36	58,974,758.10	424,871,629.38
流动负债	17,253,274.69	94,177,610.44	17,501,806.44	87,331,209.51
非流动负债	30,800,000.00	249,898,547.50	30,056,974.10	253,253,751.50
负债合计	48,053,274.69	344,076,157.94	47,558,780.54	340,584,961.0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990,596.86	67,596,093.42	11,415,977.56	84,286,668.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98,119.37	13,519,218.68	2,283,195.51	16,857,333.6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98,119.37	13,519,218.69	2,283,195.51	16,857,333.6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01,451.86	11,834,647.87	2,560,501.94	14,891,191.73
净利润	-1,425,380.70	-16,690,574.95	-2,189,812.10	-4,524,465.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25,380.70	-16,690,574.95	-2,189,812.10	-4,524,465.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174,563.03		39,361,476.66	
非流动资产	123,596,375.37		127,034,192.32	

资产合计	160,770,938.40		166,395,668.98	
流动负债	56,185,630.07		61,367,173.49	
非流动负债	77,500,000.00		76,005,065.20	
负债合计	133,685,630.07		137,372,238.6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085,308.33		29,023,430.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125,592.50		8,707,029.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125,592.49		8,707,029.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790,264.00		17,161,346.13	
净利润	-1,938,121.96		-2,063,230.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38,121.96		-2,063,230.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发行债券，金额合计为 213,069.93 万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政府定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及垃圾渗沥液处理服务，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砖及骨料制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

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816,813,042.92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73,647.46 万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46,163.00 万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66,648,882.34				766,648,882.34
应收票据	1,920,000.00				1,920,000.00
应收账款	949,011,416.10				949,011,416.10
其他应收款	10,290,930.03				10,290,93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197,564.55				12,197,564.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长期应收款	12,197,564.55	11,430,450.19	35,643,893.55	81,868,452.38	141,140,360.6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7,959,804.25				607,959,804.25
应付账款	623,816,847.42				623,816,847.42
其他应付款	147,134,076.66				147,134,076.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76,779.02				201,776,779.02
长期借款	191,855,893.00	127,841,026.00	275,079,173.00	132,316,369.08	727,092,461.08
应付债券			458,546,000.00		458,546,000.00
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	4,000,000.00	192,000,000.00	83,328,478.54	283,328,478.5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529,200.00	4,529,2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29,200.00	4,529,2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四条有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最佳估计值的条件，本集团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104 号(榕水大厦)	水务投资行业	212,000.00	51.61	51.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海峡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原名为福州海峡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市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长乐海峡源脉温泉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高新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自来水二次供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琅岐海峡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其他
陈宏景	其他
徐婷	其他
卓贤文	其他

林锋	其他
魏忠庆	其他
郭超男	其他
郑丽惠	其他
沐昌茵	其他
温长煌	其他
郑路荣	其他
郭梅钦	其他
张佳桢	其他
赵若辉	其他
裴圣	其他
程晶	其他
陈拓	其他
林志军	其他
张莉敏	其他
陈秋平	其他
廖联辉	其他
赵昕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48,139.52	2,000,000.00	否	1,065,926.63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181.00	71,181.00	否	0.00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3,600.00	410,000.00	否	0.00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0.00	否	153,933.96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0.00	否	1,532,110.09
合计	/	1,142,920.52	2,481,181.00	否	2,751,970.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4,008.01	363,412.45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90,976.61	192,378.77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1,666.66	25,301.88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182,300.87	14,439,823.00
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00	7,830.19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2,641.51	0.00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75,328.44	0.00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92,491.42	0.00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353.77	0.00
合计	/	21,358,767.29	15,028,746.2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及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	63,7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30年5月29日	否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0年10月9日	2030年10月18日	否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63,700,000.00	2023年6月14日	主合同实际履行债务的期限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5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13,000.00万元（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自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5%，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期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以及上述上浮比例调一次。自2021年5月29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LPR利率加25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追加担保。本公司为51%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49%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49%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用于质押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对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49%的债务本息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 2020年10月，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1,4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6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2023年3月，本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1,000.00万元，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就债务本息49%的部分以其持有的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49%股权向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00	2019年6月19日	2022年6月19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年8月28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9年6月3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1年12月17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2年3月10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2年3月20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年3月24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年9月23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年10月18日	2031年3月25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9年11月29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12月8日	2029年11月29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1,068,478.54	2021年7月19日	2029年11月29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2月7日	2022年2月6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1月20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2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年6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子公司少数股东向子公司提供的借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2日	控股股东提供的3年期借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6月2日	2024年6月2日	控股股东提供的1年期借款。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2.66	208.0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90,000.00	981.00
应收账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0.00	0.00	281,845.58	3,072.11
应收账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4,904.00	5,663.32	4,904.00	106.91
应收账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45,509.00	48,012.28	919,344.50	47,129.38

应收账款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180,000.00	1,962.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61,100.00	20,057.85	461,100.00	20,057.85
其他应收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100.00	9,549.00	100,100.00	4,354.36
合同资产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5,466.00	4,152.77	95,466.00	1,040.58
合同资产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7,136.00	120.21
应收账款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8,484.00	335.23	0.00	0.00
合同资产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92,540.00	8,791.30
合同资产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19,286.00	210.22
合同资产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815,501.65	123,686.31	2,059,700.67	71,769.48
合同资产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2,699.00	276.84	0.00	0.00
合计	/	4,781,064.65	211,456.76	4,311,422.75	159,595.4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3,356,476.14	3,661,613.75
应付账款	福州海峡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00	6,470.00
应付账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772,734.45	31,503,600.45
应付账款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	120,000.00	120,000.00

	限公司		
应付账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0.00	15,571.51
应付账款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0.00	63,181.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49,998.00	44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92.94	1,560.46
其他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3,677,336.30	1,740,013.92
其他应付款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283,920.00	283,920.00
合同负债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14,439,823.00
长期应付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3,309,783.39	12,100,000.00
长期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6,068,478.54	26,068,478.54
长期应付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846,034.8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250,000.00	0.00
长期应付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253,333.33	0.00
合计	/	383,489,687.89	95,474,148.5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有关政策法规，制定《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企业年金方案并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报备审核通过。2020年3月24日，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同意对企业年金方案有关条款予以修订。本次修改后的方案符合《企业年金办法》（人社部令第36号）相关规定的要求，于2020年4月报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并取得复函。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处理业务报告分部、固废业务报告分部、综合技术服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该分部的主营业务收入或资产总额占有所有分部收入或资产总额合计10%（或者以上）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水处理业务、固废业务、综合技术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处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综合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31,149,310.05	20,285,816.58	64,570,607.03	15,747,239.26	500,258,494.40
主营业务成本	238,379,518.16	19,956,731.30	61,855,631.48	9,518,944.82	310,672,936.12
资产总额	7,184,064,207.48	749,809,232.58	114,347,065.12	2,034,965,256.56	6,013,255,248.62
负债总额	3,704,909,475.29	649,544,711.20	87,344,652.42	1,277,221,907.14	3,164,576,931.7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日以内（含）	1,627,398.24
90 日-180 日（含）	66,297,325.94
180 日-360 日（含）	252,719,827.69
1 年以内小计	320,644,551.87
1 至 2 年	337,680,043.0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58,324,594.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324,594.90	100.00	44,535,936.93	6.77	613,788,657.97	843,002,891.79	100.00	57,947,357.56	6.87	785,055,534.23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651,923,767.82	99.03	44,290,835.87	6.79	607,632,931.95	838,528,200.87	99.47	57,729,450.61	6.88	780,798,750.26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6,400,827.08	0.97	245,101.06	3.83	6,155,726.02	4,474,690.92	0.53	217,906.95	4.87	4,256,783.97
合计	658,324,594.90	/	44,535,936.93	/	613,788,657.97	843,002,891.79	/	57,947,357.56	/	785,055,534.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日以内 (含)			
90 日-180 日 (含)	65,728,588.02	1,432,883.22	2.18
180 日-360 日 (含)	249,137,658.97	10,837,488.17	4.35
1 至 2 年 (含 2 年)	337,057,520.83	32,020,464.48	9.50
合计	651,923,767.82	44,290,835.87	6.7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日以内 (含)	1,627,398.24	17,738.63	1.09
90 日-180 日 (含)	568,737.92	12,398.48	2.18
180 日-360 日 (含)	3,582,168.72	155,824.34	4.35
1 至 2 年 (含 2 年)	622,522.20	59,139.61	9.50
合计	6,400,827.08	245,101.06	3.8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651,923,767.82	99.03	44,290,835.86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5,710,304.88	0.87	184,479.07
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	690,522.20	0.10	60,622.00

限公司建宁分公司			
合计	658,324,594.90	100.00	44,535,936.9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7,524,882.26	909,946,677.32
合计	1,067,524,882.26	909,946,677.32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8,042,819.88
1 年以内小计	798,042,819.88
1 至 2 年	89,246,948.04
2 至 3 年	65,120,109.1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8,784,369.33
4 至 5 年	56,588,062.94
5 年以上	123,974.02
合计	1,067,906,283.3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65,323,701.96	904,541,151.04
代垫工程用电费、代垫维修费	460,990.02	3,023,974.02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2,060,000.00	4,000,000.00
其他	61,591.36	322,096.94
合计	1,067,906,283.34	911,887,222.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16,570.66	123,974.02	1,940,544.68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9,143.60		-1,559,143.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57,427.06	123,974.02	381,401.0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40,544.68	-1,559,143.60				381,401.08
合计	1,940,544.68	-1,559,143.60				381,40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01,256,546.96	1年以内	28.21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91,993,636.08	4年以内	17.98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61,273,800.00	2年以内	15.1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85,123,394.42	5年以内	7.97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5,584,096.43	2年以内	6.14	
合计	/	805,231,473.89	/	75.4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3,016,100.00	1,663,400.00	861,352,700.00	852,666,100.00	1,663,400.00	851,002,7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5,941,687.53		135,941,687.53	135,306,443.55		135,306,443.55
合计	998,957,787.53	1,663,400.00	997,294,387.53	987,972,543.55	1,663,400.00	986,309,143.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1,190,000.00			51,190,000.00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16,706,300.00			116,706,300.00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6,355,900.00			36,355,900.0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9,440,000.00			19,440,000.00		1,663,400.00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6,300,000.00			66,300,000.00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100,000.00			17,100,000.0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1,321,100.00			81,321,100.00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52,885,800.00			52,885,800.00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197,000.00			28,197,000.00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0	800,000.00		27,800,000.00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80,070,000.00			80,070,000.00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5,100,000.00	2,550,000.00		7,650,000.00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852,666,100.00	10,350,000.00		863,016,100.00		1,663,4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34,160.00			-1,644,149.20						12,390,010.80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3,424,725.28	4,400,000.00		2,084,020.90						99,908,746.18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2,283,195.51			-285,076.14						1,998,119.37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857,333.68			-3,338,114.99						13,519,218.69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8,707,029.08			-581,436.59						8,125,592.49
小计	135,306,443.55	4,400,000.00		-3,764,756.02						135,941,687.53
合计	135,306,443.55	4,400,000.00		-3,764,756.02						135,941,687.5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602,968.08	113,916,704.27	243,296,326.55	107,503,751.69
其他业务	4,473,097.51	1,917,984.21	7,218,527.55	1,664,493.77
合计	251,076,065.59	115,834,688.48	250,514,854.10	109,168,245.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64,756.02	1,294,491.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764,756.02	1,294,491.28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5,855.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6,37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6,263.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4,431.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81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8,416.80	
合计	920,588.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	0.1707	0.1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7	0.1690	0.16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宏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